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一年年报正文

重要提示：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数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及香港德勤 关黄陈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目 录

[公司简介](#)

[公司资料](#)

[董事长报告](#)

[财务摘要](#)

[利润分配方案](#)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公司治理结构](#)

[重大事项披露](#)

[董事会报告](#)

[监事会报告](#)

[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备查文件](#)

公司简介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由江西铜业公司、国际铜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宝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以发起方式设立并于 1997 年 1 月 24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的一间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7 年 6 月 12 日成功发行了 656,482,000 H 股股份，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是中国首家境外上市的矿业公司。2001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又发行了 230,000,000 A 股股份，并于 2002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综合性铜生产企业，拥有中国两座正在开采的最大露天铜矿和一座全国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环境最好的粗炼和精炼铜冶炼厂。若取得武山铜矿及富家坞铜矿区开采权后，本公司金属储量已达到 858.80 万吨、金 235 吨、银 5,712 吨，居中国铜行业第一。2001 年本公司生产阴极铜 22.6 万吨。目前，本公司正在进行贵溪冶炼厂三期技术改造工程，预期 2002 年底主体工程将建设完工，并基本形成年产 35 万吨—40 万吨阴极铜生产能力。本公司“贵冶牌”阴极铜为中国首家在伦敦金属交易所注册的 A 级产品。

本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范围包括在江西东北部的铜矿开采、选矿、熔炼和精炼，主要产品有阴极铜、电金、硫酸、硫精矿、电银和为客户根据来料加工安排进行熔炼和精炼服务。

为扩大及延伸经营领域，拓展新业务，本公司将于 2002 年，投资约 9000 万元，与江西铜业公司合资组建一个年产无氧铜杆线 15 万吨的江西铜业铜材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占有 60%的股份。

公司资料

- 1 法定中文名称：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江西铜业
法定英文名称：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英文名称缩写：JCCL
- 2 法定代表人：何昌明
- 3 董事会秘书：黄东风
联系地址：江西省贵溪市冶金大道 15 号
联系电话：0701 - 3777735
传真：0701 - 3777013
电子信箱：jccl@jxcc.com
- 4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江西省贵溪市冶金大道 15 号
邮政编码：335424
传真：0701 - 3777013
公司国际互联网址：<http://www.jxcc.com>
电子信箱：jccl@jxcc.com
公司在香港营业地点：香港弯仔港弯道 1 号会展广场办公大楼 49 楼 4901 室
- 5 公司信息批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香港经济日报》、《Hong Kong iMail》（英文报）
公司年度报告登载网址：<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com.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江西省贵溪市冶金大道 15 号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 6 股票上市地点(A 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地点(H 股)：香港联交所（第二上市地：伦敦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A 股/H 股)：600362/0358
股票简称（A 股/H 股）：江西铜业
- 7 其它相关数据：
公司注册日期：1997 年 1 月 24 日
公司注册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西省贵溪市冶金大道 15 号
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企股国副字第 000732 号
公司税务登记号：36062162591217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办公地点：中国上海市黄浦路 99 号上海滩国际大厦 16 楼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境外）
办公地点：香港干诺道中 111 号永安中心 26 楼

董事长报告

各位股东：

非常感谢你们对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信任和支持。本人欣喜的报告：年内，本公司包括加工铜在内的铜的产量较上年增长 16.5%，由于自营铜减少及加工铜增加及铜价下跌等使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52,872 万元（或减少：15.0%），达致 299,579 万元，但实现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营业务利润较上年增加 13,583 万元（或增加：26.1%），为 65,535 万元。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净利润 30,143 万元，完成本年度 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盈利预测的 99.8%；较上年增加了 19,277 万元（或增加：177.4%），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净利润 31,237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20,371 万元（或增加：187.5%）。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每股盈利（摊薄）为人民币 0.11 元；按国际会计准则计算的每股基本溢利为人民币 0.128 元。董事对此大幅增长的业绩感到满意。

业绩回顾

铜市场：

2001 年，世界经济增长放缓，特别是美国经济在 9.11 恐怖袭击后出现十年来的首次衰退，使得世界铜消费首次出现 15 年来的下降。年内，据国际铜研究小组初步预计，全球精炼铜消费量约为 1472.5 万吨，较上年下降 3.5%，产量约为 1547.8 万吨，较上年增长 4.7%。年末，LME 铜库存高达 79.9 万吨。

全球铜价延续去年 9 月后的跌势，继续向下，在 2001 年 11 月 3 日创下 1986 年以来的新低，跌至 1336 美元/吨。其后，受全球主要大型铜生产商纷纷宣布减产消息影响，铜价止跌回稳。LME 三月期铜全年均价约为 72.5 美分/磅，比上年下跌约 13.2%。

右图采集年内 LME 三月期铜的月均收盘价以更为简略地反映 LME 年内的铜价走势。

虽然全球经济衰退，但中国经济仍取得 7.3% 的增长，提振了国内的铜消费增长。年内，国内精铜产量约为 142.5 万吨，增长大约 7.0%；铜消费量预计增长约 13.0%，成为世界铜消费市场暗淡中的亮点。但国内铜价紧贴国际铜价走势持续下跌。上海金属交易所三月期货铜全年平均含税价格为 16,223 元/吨，折合价约为 76.0 美分/磅，较上年下跌 13.0%。

右图采集年内 SHFE 三月期铜的月均收盘价以更为简略地反映 SHFE 年内的铜价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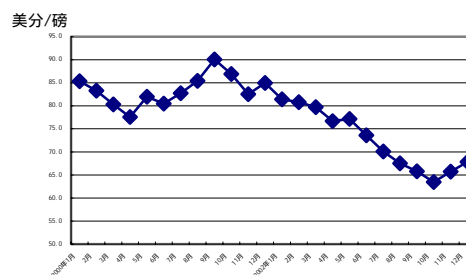
年内，本公司销售阴极铜平均价格（含税价）为 16,592 元/吨，较上年下挫 8.5%；收取的阴极铜加工费（含税价）为 3,447 元/吨，比上年下降 14.2%。

经营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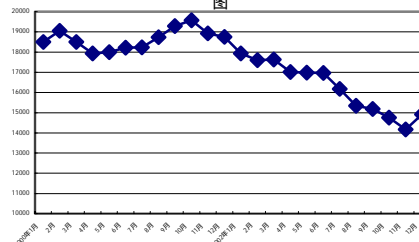
成功发行 2.3 亿股 A 股, 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为本公司发展增添动力

本公司 A 股增发工作经过一年多的积极努力，于 2001 年 12 月 21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 2001（61）号文件核准，本公司 A 股股票首次在国内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 2.27 元人民币，发行数量 23,000 万股。2002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本次发行 A 股共获募集资金总额为 52,21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约为 49,485 万元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全部到帐，获得冻结资金利息收入 1094 万元。

2000_2001年LME三月期铜月均价格趋势图



2000_2001年上海金属期货交易所三月期铜月均价格趋势图



扩大产量，提升矿山能力

贵冶二期自 2000 年下半年投产以来运转顺利，实现了达产达标。全年生产包括加工在内的阴极铜产量为 226,263 吨，比上年增长 16.5%，黄金 6,723 公斤，白银 115,043 公斤，硫酸 82.3 万吨，硫精矿 72.8 万吨，分别比上年增长 25.4%；69.1%；8.2%和 8.0%。

本公司所属主要矿山之一的德兴铜矿日均 9 万吨选矿处理能力经过多年努力，也于年内实现了这一目标，本公司矿山生产能力有了提升。本公司全年生产铜精矿含铜 127,674 吨，较上年提高 6.3%；铜精矿含金 4,705 公斤，较上年增长 12.6%。由于自产矿生产阴极铜现金成本低于外购矿生产的阴极铜现金成本；及冶炼产品的增长相对地降低了单位生产成本中的固定费用，由此提高了本公司年内盈利能力。

产品销售结构得到调整，毛利率增长

年内，本公司加强产品销售结构调整，黄金、白银销售量分别增长 27.0%及 85.1%；同时提高来料加工铜比例，相对减少外购矿生产阴极铜比例，因此尽管营业收入减少 15.0%，但由于黄金、白银的毛利贡献高，加工铜毛利率相对稳定，从而拉动了全年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提高了 7.2 个百分点。

提高金属回收率，严格成本控制，实现成本降低目标。

年内，本公司德兴铜矿矿山铜的选矿回收率较上年提高 1.124 个百分点，增产铜精矿含铜约 1,450 吨，银的选矿回收率较上年提高 2.6 个百分点，增产铜精矿含银约 740 公斤。效率的提高，加上本公司严格的成本控制制度，阴极铜单位销售成本下降大约 8%，自产矿生产的每磅铜现金生产成本降低大约 14.0%，为 39 美分/磅

管理制度创新，节省检修时间，节约维修费用。

2001 年本公司实施管理制度创新计划，借鉴并吸收了国际先进闪速冶炼技术，将过往每年需停炉一次大修，改为三年停炉两次大修。本公司贵冶自 2000 年度大修后，2001 年没有停炉检修，下次维修将在 2002 年进行。

开拓市场，化工产品销售有转机

年内，连续四年下跌的硫酸销售价格于本年度出现转机，价格回升了 25.3%；硫精矿价格跌幅减缓。硫酸及硫精矿销售量分别增长了 4.0%及 20.3%。

投资项目进展顺利

- 贵冶三期技改工程建设按计划稳步推进，年内完成投资约 15,748 万元，完成投资预算约 10%。贵冶三期工程预算总投资大约 15 亿元，投资资金来源主要是 A 股募集资金、国家贴息贷款和自筹资金。
- 年内，德兴铜矿日处理能力 9 万吨达产工程项目投资额为 22,570 万元，完成预算总投资约 79%。年末，德兴铜矿日处理能力已基本达到 9 万吨。
- 于 2001 年 8 月 20 日与 2001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分别支付用于收购江西富家坞铜业有限公司铜矿采矿权及采矿和选矿设施等有效资产收购价款 5,000 万元及 1,500 万元，剩余收购价款 4,500 万元于 2002 年支付。

展望

经营环境

2002 年，预期世界第一大铜消费国美国的经济复苏及第二大铜消费国中国继续保持 7%的国民经济增长率，将刺激全球铜消费市场回暖；而 2001 年 11 月的全球铜生产商宣布的减产计划也有助于缓解 2002 年铜供需矛盾，铜价在此利好的引导下将会有所回升，但受 2001 年末留下的全球铜库存的高企影响，铜价的回升幅度将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压抑，因此，预期 2002 年全年平均价格谨慎乐观，仅略高于 2001 年的 72.5 美分/磅。

2002 年 1 季度，LME 铜价虽比 2001 年 4 季度价格回升了 9.1%，为 71.6 美分/磅，但与 2001 年 1

季度同期比仍有 11.1% 的下跌。上海金属期货交易所 1-2 月累计平均铜价为 15652 元/吨（含税），比 2001 年 4 季度价格回升了 7.1%，但与 2001 年同期比下跌 11.9%，2002 年 1 季度铜价对本公司上半年的生产经营及盈利产生一定的压力。

经营计划

本公司在借鉴和吸收国际先进闪速冶炼技术基础上，于 2001 年推行新的冶炼设备管理与维修制度，将过往每年停炉大修一次改为三年停炉两次维修制度。按照新的维修制度，2002 年将停炉检修一次（上次维修发生在 2000 年）。与此同时，贵冶三期技术改造主体工程也会在本年度进入新老系统安装与对接，为节省停炉次数和时间，年修工程与对接工程将在 2002 年 4 月 1 日起停炉 60 天。受此影响，2002 年产量、维修费用、营业额及盈利将会受到一定影响。

2002 年，本公司预计将生产阴极铜产量（含加工在内）为 20.68 万吨。黄金 6000 公斤，白银 102 吨，硫酸 68 万吨，硫精矿 91 万吨。

2002 年，本公司将加快贵冶三期技术改造工程建设，力争于年底完成主体工程项目，实现 2003 年本公司年综合铜生产能力 35—40 万吨的战略目标。

2002 年，本公司还将为提升德兴铜矿生产能力，力争达到日处理量 10 万吨的目标继续努力扩大及延伸本公司经营领域，拓展新业务，2002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与江西铜业公司订立合资协议，共同组建一个年产无氧铜杆线 15 万吨的江西铜业铜材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投资现金 9,000 万元，占有 60% 的股份，江西铜业公司投资现金 6,000 万元，占 40% 股份。

业务策略

- 加强生产、维修、技改工程的管理，尽量缩短检修时间，同时节约检修费用等。
- 收购武山矿后 2002 年本公司自产铜精矿含铜产量将增长大约 7%，加上上年增加的原料储备，可进一步抵御因减产引发的国际铜原料市场供应及其价格风险。
- 利用科技进步及技术攻关，努力提高铜精矿回收率及自产精矿品位，提高电解电流密度增加阴极铜产量，同时降低成本。
- 根据 2001 年 9 月 3 日与江西铜业公司签定的《专项铜加工协议》继续做好加工铜与自营铜的生产经营衔接工作。
- 积极寻找原料资源，订立铜精矿长单供应意向协议，保证冶炼能力增长的需要；与国内铜生产企业及贸易商合作，建立中铜联合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研究开发国外铜资源。

承董事会命

何昌明

董事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西省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

财务摘要

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资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千元	一九九九年 人民币千元	一九九八年 人民币千元	一九九七年 人民币千元
业绩					
营业额	2,995,793	3,524,512	2,712,183	2,427,808	3,073,946
销售及服务成本	(2,342,509)	(3,004,086)	(2,336,433)	(2,157,007)	(2,301,868)
毛利	653,284	520,426	375,750	270,801	772,078
其它经营收入	46,099	13,307	11,666	96,723	65,748
销售及管理费用	(193,074)	(257,146)	(223,730)	(193,292)	(183,808)
其它经营费用	(30,645)	(25,482)	(37,533)	(25,658)	(13,053)
经营溢利	475,664	251,105	126,153	148,574	640,965
利息支出	(163,067)	(142,240)	(102,989)	(138,550)	(239,925)
除税前溢利	312,597	108,865	23,164	10,024	401,040
税项	(102)	(98)	(7)	-	-
除税后溢利	312,495	108,767	23,157	10,024	401,040
少数股东权益	(122)	(106)	(6)	-	-
本年溢利	312,373	108,661	23,151	10,024	401,040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千元	一九九九年 人民币千元	一九九八年 人民币千元	一九九七年 人民币千元
资产及负债					
总资产	8,470,761	7,752,833	7,195,451	6,551,306	6,320,821
总负债	(3,764,065)	(3,829,071)	(3,380,263)	(2,759,996)	(2,539,535)
少数股东权益	(694)	(640)	(727)	-	-
资产净值	4,706,002	3,923,122	3,814,461	3,791,310	3,781,286

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指标

	二零零一年 人民币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币元	一九九九年 人民币元	一九九八年 人民币元	一九九七年 人民币元
每股基本溢利	0.128	0.045	0.01	0.004	0.165
每股净资产	1.766	1.612	1.567	1.558	1.554
净资产收益率(%)	6.64	2.77	0.61	0.26	10.61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2001 年 人民币千元
利润总额	301,659
净利润	301,4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4,273
主营业务利润	655,349
其它业务利润	7,557
营业利润	322,989
投资收益	1,820
补贴收入	98
营业外收支净额	23,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2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9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涉及的金额

项 目	涉及金额	人民币千元
补贴收入		98
其它		(2,936)
非经常性损益对所得税的影响数		0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前三年主要会计资料及财务指标

项 目	2001 年 人民币千元	2000 年 人民币千元	1999 年 人民币千元
主营业务收入	2,995,793	3,524,512	2,712,183
净利润	301,435	108,660	23,151
总资产	8,460,149	7,749,142	7,231,203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4,572,800	3,898,782	3,814,463
每股收益	0.11	0.045	0.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0.11	0.045	0.011
每股净资产	1.72	1.60	1.57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1.71	1.59	1.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4	0.28	0.16
净资产收益率(%)	6.59	2.79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4	2.8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6.65	2.79	0.71

注：以上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均以合并会计报表数计算和填列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 摊薄	加权 平均	全面 摊薄	加权 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4.33	16.18	0.25	0.27
营业利润	7.06	7.98	0.12	0.13
净利润	6.59	7.44	0.11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5	7.51	0.11	0.13

注：以上指标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的要求计算和填列。

按国际会计准则与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差异

	2001 年 人民币千元	200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金额	301,435	4,572,800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		
-按国际会计准则记入损益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申购冻结 资金应计利息	10,938	
-按国际会计准则不能计列的经董事会批准的应付普通股股利		133,202
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金额	312,373	4,706,002

利润分配方案

200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计，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税后利润为人民币 301,434,708 元，按国际会计准则计算的本年溢利为人民币 312,373,000 元。

董事会建议，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税后利润，提取法定公积金 10%为 30,155,893 元，提取公益金 10%为 30,149,682 元和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20%为 60,345,957 元。

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派发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财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5 元（含税），合计金额约为人民币 133,202,000 元（2000 年：24,340,000 元）。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313,023,000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末期股息之内资股股息以人民币派发和支付，H 股股息以人民币宣派，以港币支付（此值将按 2002 年 6 月 12 日之前的一个星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的平均值计算）。200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至 6 月 12 日（星期三）（首尾两天包括在内）期间暂停办理 H 股股东名册过户手续。H 股股东的股息将于 2002 年 7 月 5 日（星期五）派发于 2002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登记在本公司 H 股股东名册的股东。A 股股东的股权登记及派息日在本公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结算登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受理后，按有关规定另行公告。

该股息分配方案有待于 2002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股东周年大会批准。

下年度利润分配政策

本公司董事会预计 2002 年利润分配为：提取 10%法定公积金；提取 10%法定公益金；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支付普通股现金股利一次，2002 当年实现净利润用作现金股利分配不低于的 30%，以前年度结余未分配利润用作现金股利分配的比例不低于 10%。本公司将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保留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调整分配政策的权利。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谨此提呈的二零零一年度经营业绩的讨论与分析。敬请投资者在阅读本讨论与分析时，联系本公司经审计的本年度的财务报告和二零零零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其注释一并阅读。

业绩表现

下表反映本公司 2001 年度产品产量情况

产品名称	2001 年	2000 年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
阴极铜(吨)	226,263	194,225	32,038	16.5%
其中：加工铜	98,673	24,810	73,863	297.7%
黄金(公斤)	6,723	5,361	1,362	25.4%
白银(公斤)	115,043	68,019	47,024	69.1%
硫酸(吨)	823,103	760,948	62,155	8.2%
硫精矿(吨)	728,133	674,347	53,786	8.0%

下表反映本公司 2001 年度销售量增长情况。

产品名称	2001 年	2000 年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
阴极铜(吨)	229,536	189,660	39,876	21.0%
其中：加工部分	98,673	24,810	73,863	297.7%
黄金(公斤)	6,722	5,292	1,430	27.0%
白银(公斤)	117,830	63,642	54,188	85.1%
硫酸(吨)	829,764	797,700	32,064	4.0%
硫精矿(吨)	751,956	624,972	126,984	20.3%

下表反映本公司年度销售价格(含税)变动情况

产品名称	2001 年	2000 年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阴极铜(元/吨)	16,592	18,136	-1,544	-8.5%
加工铜(元/吨)	3,447	4,016	-569	-14.2%
黄金(元/公斤)	72,438	77,371	-4,933	-6.4%
白银(元/公斤)	1,036	1,153	-118	-10.2%
硫酸(元/吨)	242	193	49	25.3%
硫精矿(元/吨)	66	70	-4	-5.7%

下表反映本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构成情况

	2001 年 人民币千元	2000 年 人民币千元
阴极铜	1,855,765	2,555,328
黄金	492,241	409,442
其它(白银、硫酸等)	357,097	474,578
代加工	290,690	85,164
	2,995,793	3,524,512

下表反映本公司按销售地域区分的主要产品收入构成情况

	2001 年 人民币千元	2000 年 人民币千元
中国大陆	2,925,824	3,010,192
韩国	-	341,289
其它地区	69,969	173,032
	2,995,793	3,524,512

经营业绩讨论与分析

年内，本公司包括加工铜在内的铜的产量较上年增长 16.5%，由于自营铜减少及加工铜增加及铜价下跌等使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52,872 万元（或减少：15.0%），达致 299,579 万元，但实现主营业务利润较上年增加 13,583 万元（或增加：26.1%），为 65,535 万元。

年内，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净利润 30,143 万元，完成本年度 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盈利预测的 99.8%；较上年增加了 19,277 万元（或增加：177.4%），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除税前溢利为 31,260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20,373 万元（或增加：187.1%）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损益项目变动如下：

	2001 年 人民币千元	2000 年 人民币千元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增加（减少） %
主营业务收入	2,995,793	3,524,512	(528,719)	(15.0)
主营业务利润	655,349	519,515	135,834	26.1
净利润	301,435	108,660	192,775	177.4

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净盈利比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净盈利多出 1094 万元，这是因为两种会计准则对本公司 A 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利息所得的帐目列示方法不同。

年内，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净利润增长主要原因与讨论如下：

1、销售量增加，增加主营业务利润 13,444 万元，其中：阴极铜（含加工铜在内）销售量增加，增加盈利 5,166 万元；金银等产品销售量增加，增加盈利 8,243 万元。

2、产品销售价格降低，减少主营业务利润 23,581 万元。其中，阴极铜销售价格（含税价）下跌 8.5%，减少盈利 17,274 万元，阴极铜加工费下跌 14.2%，减少盈利 4,802 万元。

本公司阴极铜销售价格为 16,592 元/吨，比上海金属期货交易所年均价格高出约 2.3%，主要是由于上半年本公司阴极铜销售量大于下半年销售量，而铜价上半年高于下半年价格。

3、产品单位销售成本下降，增加主营业务利润 23,770 万元。成本下降主要是本公司自营阴极铜基本来自自产铜精矿，因此使成本下降 8%；外来的铜精矿为接受加工，因其产量增加，单位固定费用下降，使加工成本下降 21.3%；其它副产品销售成本也有不同程度的下降。

4、期间费用净减少 5,375 万元

(1)年内，本公司管理费用支出为 15,4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05 万元（或减少 29.9%）。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年内本公司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包括通过法律程序，积极对以前年度已提取坏帐准备的应收款项加以催收，取得一定成效。本年度减少坏帐准备提取数额 2,396 万元，同时，收回了过往年度已作呆帐损失的应收帐款 2,814 万元。

(2)年内营业费用为 3,1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8 万元（或减少 11.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出口铜较上年大幅减少，因此记入营业费用的相关出口费用相应减少。

(3)财务费用为 15,3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27 万元（或增加 11.8%）。增加主要原因是随购建固定资产交付相应增加财务费用。

5、其它（包括投资收益/其它经营收入等）增加盈利 317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内，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总资产为 84.6 亿元，总负债为 38.9 亿元，净资产为 45.7 亿元。本公司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净资产与按中国会计准则相比多出 1.33 亿元，是由于两种会计准则

对本公司年末宣派现金股利的会计处理方法不同所致。

年内，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状况的讨论与分析如下：

	2001 末	2000 年末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总资产	8,460,149	7,749,142	711,007	9.2
总负债	3,886,655	3,849,720	36,935	1.0
其中：长期负债	1,965,831	2,032,701	(66,870)	(3.3)
少数股东权益	694	639	55	8.6
所有者权益	4,572,800	3,898,782	674,018	17.3

注：（1）年内，总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购建固定资产、发行 A 股后货币资金的增加；及增加原料储备大约 9078 吨。（2）年内，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发 2.3 亿股 A 股；及年内的生产经营实现了资本增值。

营运资金及资金来源

于年末，本公司流动资产净值为 72,541 万元，流动比率为 1.38。其中银行结余及现金持有 68,33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452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年内 A 股净募集资金尚未动用而存放于银行。

于年末，本公司银行借款总额为 299,859 万元，其中一年内须予偿还的借款约为 116,167 万元，一年至二年内须予偿还的借款约为 79,581 万元，二至五年内须予偿还的借款约为 52,140 万元，五年以上须予偿还的借款约为 51,971 万元。所有银行借款利率介于 4.5%至 6.2%之间(2000 年：5.6%至 8.5%)。

年内，本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净额为 64,029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9,364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出为 61,897 万元。本年度总现金流入净额为 31,496 万元。

本公司长期秉承审慎理财、稳健经营的原则，强调财务风险的控制及资金的安全运作，不对本公司以外的其它任何公司（包括控股公司）及团体提供任何信用担保与资金拆借，在各家银行一直保持着良好的信誉，持续融资能力较强。

稳健的财务政策；良好的银行信用；充裕的经营现金流；及严格的资金内控与安全制度为本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建立了可靠的财务保障体系。

中国加入 WTO 对本公司的影响

中国在加入 WTO 前，一般贸易的进口铜原料关税为零关税，出口精铜的关税为 2%的低关税；中国在加入 WTO 前，一般贸易的铜产品进出口配额限制取消；中国在加入 WTO 前，国内铜价走势紧贴国际铜价走势而已经接轨，因此，中国加入 WTO 后，税收减让政策及铜市场开放政策不会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作为一间外商投资企业，自 1997 年起享受的“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于 2001 年末执行期满。

自 2002 年起，本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9]172 号文及江西省国家税务局赣国税函[2001]122 号文的批复，从 2002 年起至 2004 年，本公司所得税率仍适用 16.5%。

于 2000 年末剩余的 5,563 万元购买国产设备投资可用作抵免新增企业所得税税额已全部用作抵扣 2001 年度所得税税额。2001 年发生的购买国产设备投资可用作抵免企业新增所得税税额为 1,304 万元，其中用于抵免 2001 年当年新增企业所得税额 140 万元，剩余 1,164 万元将用作 2001 年的以后年度继续予以抵免。

员工情况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员工总人数 11,189 人。其中生产人员 8609 人，工程技术人员 858 人，管理人员 1273 人，其它辅助人员 449 人。

员工教育程度：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员工约占总人数 14.9%，中专及高中学历的员工约占总人数的 49.8%，初中及以下学历员工约占总人数的 35.3%。

本公司无离退休人员。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项目	股本 人民币千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千元	法定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法定公益金 人民币千元	任意公积 人民币千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期初数	2,434,038	1,016,963	52,093	34,345	95,902	265,441	3,898,782
本期增加	230,000	275,784	30,156	30,150	62,513	301,435	930,038
本期减少	-	-	-	(2,167)	-	(253,853)	(256,020)
期末数	2,664,038	1,292,747	82,249	62,328	158,415	313,023	4,572,800
变动原因	年内发行 23000 万股 A 股	年内发行 A 股 溢价	从年内实现净利润中提取 10 %		从当年实现净 利润中提取 20%	当年实现净利 润扣除当年分 配后的结余	

股本变动情况表

	变动前（股）	增发（股）	变动后（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境内国有法人股	1,275,556,200		1,275,556,2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000,000		2,000,0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
其它			-
2、已发行未上市 A 股		230,000,000	230,000,000
3、内部职工股			-
4、优先股或其它			-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277,556,200	230,000,000	1,507,556,2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外资股			-
3、境外上市外资股	1,156,482,000		1,156,482,000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156,482,000		1,156,482,000
三、股份总数	2,434,038,200	230,000,000	2,664,038,200

注：（1）境外上市外资股含有发起人国际铜业 5 亿股 H 股，该等股份从 1997 年起的三年后可转让并流通。（2）已发行未上市流通 A 股是指本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21 日向国内投资者发行 2.3 亿股 A 股，该等股票于 2002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股东情况介绍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总数为 130,247 名，其中，H 股股东人数为 4,122 名，A 股股东人数为 126,125 名。

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年末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 百分比(%)	持股类别
1. 江西铜业公司	1,275,556,200	47.881	国有法人股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131,953,000	42.490	H 股
其中：国际铜业	500,000,000	18.768%	H 股（发起人）
3. 华夏成长基金	2,161,000	0.081	A 股
4. 华安创新基金	1,389,000	0.052	A 股
5. 兴和基金	1,319,000	0.050	A 股
6. 天华基金	1,282,000	0.048	A 股
7. SONG ZHEN YUAN	1,095,000	0.041	H 股
8. 兴华基金	1,030,000	0.039	A 股
9. 深圳宝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038	法人股
10. HSBC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908,000	0.034	H 股

注：（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持股数量并无变化。（2）本公司并不知悉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有无关联关系。（3）国际铜业所持本公司 H 股股份于 1997 年上市日全部抵押予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除此以外，持

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其所持股份没有抵押或冻结情况。

持股 10%以上的主要法人股东情况：

江西铜业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2.76 亿股（内资股），占总股本的 47.881%，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该公司成立于 1979 年 7 月 1 日，其法定代表人为何昌明先生，其注册资本为 389,606 万元，主要业务为有色金属矿、非金属矿、有色金属冶炼压延加工产品等。江西铜业公司是江西省人民政府直接管理的国有企业，其股权全部由江西省人民政府持有。

HKSCC NOMINEES LIMITED 作为本公司 H 股的结算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本公司股份 1,131,953,000 股 H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2.49%。HKSCC NOMINEES LIMITED 是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成员，为客户进行证券登记及托管业务。

公司治理结构

本公司治理结构情况

本公司章程在股东及股东大会、董事及董事会、监事及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关联交易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方面均有详细的规定，符合上市地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于 1997 年 1 月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于 1998 年 8 月成立了由独立董事组成的独立审核委员会。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及其日常运作均严格遵循了本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根据中国政府有关部门下发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本公司还需要制定股东大会等议事规则及信息披露制度。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 11 名董事成员中有 6 名外部董事，其中 4 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分别从业于矿业、经济、法律、会计等领域，在各自专长的领域中均有多年丰富的经验。

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及有关的规定，由本公司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了董事会下辖的独立审核委员会，对本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联交易、财务报表等进行审核，检查公司内控制度，防范财务风险等，提高了本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本公司业务和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拥有德兴铜矿、永平铜矿和贵溪冶炼厂的主要资产，包含了从采矿、选矿到冶炼的完整生产线，能够独立从事铜的采、选、冶业务，本公司生产过程独立完整，同时本公司供应采购与销售系统独立完整，资产完整独立。

人员和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等高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江西铜业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本公司的员工和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江西铜业公司。

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工作机构，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一系列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本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有关规定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资金使用亦不受江西铜业公司的干预。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与业绩挂钩考核的年薪制，本公司董事酬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经理层年薪由董事会进行奖罚。公司正积极探索进一步完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的决策程序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确定依据是股东大会批准/或董事会会议决议；董事服务合约；及本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的增长记录。

2001 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酬金总额为 219 万元。其中：23 万元—26 万元 5 人；9 万元—12 万元 6 人；3 万元—5 万元 4 人。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1 年度津贴总额为 4 万元，其中，龙涛、孙传尧、史忠良、刘新熙等每位独立非执行董事津贴分别为 10000 元。

最高报酬前三名董事年报酬总额为 78 万元，最高报酬前三名高级管理人员年报酬总额为 62 万元。

监事会主席王振坤先生、监事刘思根先生、监事杨其敏先生、监事朱锦彦先生等在控股股东江西铜业公司领取报酬。

年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情况

2001 年 5 月 16 日，经公司董事会书面决议案审议批准，聘任李贻煌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聘任刘跃伟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 11 月 21 日，经公司董事会书面决议案审议批准，聘任刘江浩先生为本公司总工程师。

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情况

年内，原公司执行董事张水鉴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执行董事职务，增补袁则平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原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云杰先生因其工作性质方面原因，辞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增补刘新熙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原公司监事蔡继华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增补杨明洁女士为公司监事，原公司总经理何昌明先生因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辞去总经理职务。

重大事项披露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年内,本公司发行 23,000 万股 A 股。详情参见董事长报告之“经营策略”之“成功发行 2.3 亿股 A 股,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为本公司发展增添动力。”

年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年内,本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关联交易

(1) 年内本公司与江西铜业公司或其控制的公司发生的购买商品、提供加工及劳务服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遵循香港联交所之上市规则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参见董事会报告之“关联交易”)

关联方/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定价原则	结算方式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提供来料加工服务	21,579	市场价	现金	74%
销售电铜、硫酸	18,106	市场价	现金	9%
销售辅助工业产品	7,325	市场价	现金	53%
销售副产品	1,363	市场价	现金	100%
购入铜精矿	14,294	市场价	现金	84%
购入紫杂铜	13,852	市场价	现金	100%
购入辅助工业产品	15,959	当地市场价	现金	33%
铁路运输租赁费用	717	实际成本+税金	现金	100%
土地使用权租金费用	1,500	国家定价	现金	100%
办公室租金费用	401	合同价	现金	100%
员工宿舍及使用公共设施租金费用	1,389	以实际成本为准按员工比例分摊	现金	100%
修理及维护服务予本公司	8,163	机电维修按有色行业标准、汽车维修按江西省标准执行	现金	90%
建设服务予本公司	2,742	按江西省费用定额执行	现金	54%
运输服务予本公司	4,227	生产专用车辆按实际成本+税金定价,其它车辆按江西省定价执行	现金	99%
提供水及输电	2,926	实际成本+税金	现金	74%
工业用供水给予本公司	1,843	实际成本+税金	现金	100%
期货经纪代理服务予本公司	99	按国家规定的期货代理费用标准执行	现金	100%
提供运输及装卸服务	1,176	德铜香洒站运输费 18 元/吨	现金	100%
环境绿化服务予本公司	295	实际成本按人员比例分摊	现金	100%
社会福利及支持服务予本公司	8,365	福利及医疗服务按工资总额的 18%,其它以实际成本按人员或资产比例分摊	现金	100%

以上关联交易是本公司在日常及正常业务过程中订立;且按一般商业条款或按与提供予或从独立第三者相同(或更优惠)的条款订立;就本公司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以上关联交易按不同类别分别在规定的限额内交易,没有超出香港联交所豁免或独立股东大会批准的上限。

(2) 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债权债务往来情形

性质	科目	金额(万元)	形成原因
	应收帐款	722	正常的应收结算款,包括期货保证金等
	其它应收款	1,586	
债权	预付帐款		按商业条款的正常预付货款等
	应收票据	577	江铜及其控制公司支付给本公司的经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986	
债务	应付票据	2,300	公司开出的向江铜及其控制公司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付帐款	3,821	应付江铜及其控制公司的正常货款和结算款,主要是供应合同和《工业服务合同》项下的交易
	预收帐款	112	按正常的商业条款收取的预收货款
	其它应付款	13,117	公司应付给江铜及其控制公司的正常结算款,主要是《综合服务合同》项下的交易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87	采矿权转让费摊销
长期应付款	4,491	应付给江铜的采矿权转让费
合计	24,028	

上述与控股股东的债权、债务往来主要是赊购、赊销等正常商业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没有不良影响。

本公司已于 2002 年 1 月正式完成收购武山铜矿的经营性资产、有关负债及其采矿权。该收购事项的详细数据已载于本公司 A 股招股书内。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年内本公司除以往公告外，并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它公司资产或其它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事项。

年内，本公司无重大担保事项。

年内，本公司没有重大委托理财事项。

年内，本公司未在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存有委托存款，也没有发生所存放的定期存款到期不能收回的情况。

5%以上股东承诺事项

根据江西铜业公司 1997 年 5 月 22 日向本公司出具的承诺书以及 1997 年 5 月 16 日同本公司签订的《资产投入协议书》，江西铜业公司对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江西铜业公司在其持有本公司 30%或以上表决权的期间，江西铜业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和联营公司(包括江西铜业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及业务)(通过本公司控制的除外)将不会从事任何可能与本公司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活动或业务；

在其持有本公司 30%或以上表决权的期间，将尽最大努力依照香港联交所和伦敦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确保本公司董事会的独立性，而不受江西铜业公司支配；

若要转让德兴铜矿、永平铜矿及贵溪冶炼厂所涉土地使用权，本公司享有优先购买权；

其所属矿山生产的铜精矿原料，本公司有优先选择购买的权力，且购买价格不高于市场价格。

根据本公司与江西铜业公司于 1997 年 5 月 16 日签订的《购买选择权协议》，江西铜业公司授予本公司一项购买选择权，本公司可以从江西铜业公司购买江西铜业公司目前或将来拥有及/或经营的矿山、冶炼厂、精炼厂或江西铜业公司目前或将来持有的任何采矿权或勘探权的资产和权益。该项选择权可于江西铜业公司拥有该等资产及权益的期间随时行使。购买对价应为经独立评估机构对有关资产或权益依法经评估后确定的、并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金额，该等金额不应超过有关资产或权益的公平市场价值。

公司章程修改

2001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通过了一项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委任的董事小组）在 A 股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章程修订的登记手续。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会委任的董事小组依据 2001 年 1 月 19 日特别决议案，对本公司章程部分内容修订如下：

第二十一条“公司成立后发行普通股 65,648.2 万股，均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占公司可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 26.97%。公司经前款所述发行股份后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43,403.82 万股，其中发起人持有 177,755.62 万股（包括内资股和外资股（H 股）），该等发起人股根据《公司法》自公司设立之日起三年内不可转让），其它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东持有 65,648.2 万股。”修改为“公司成立后发行 65,648.2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以及 23,000 万股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均为普通股，分别占公司普通股总数的 24%和 9%。公司经前款所述发行股份后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66,403.82 万股，其中发起人持有 177,755.62 万股（包括内资股和外资股（H 股）），该等发起人股根

据《公司法》自公司设立之日起三年内不可转让)，其它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东持有 65,648.2 万股，境内上市内资股股东持有 23,000 万股。”

第二十四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3,403.82 万元。” 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6,403.82 万元。”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01 年度，本公司继续聘请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香港）担任本公司境外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继续聘请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上海）担任本公司境内财务报告审计。本公司董事会建议并提请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继续聘请该等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公司 2002 年度境内外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年内公司实际支付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

	2001 年	2000 年
年度审计费	278 万港币	155 万港元
A 股发行审计费	390 万港币	-
A 股发行盈利预测审计费	5 万人民币	-
A 股募集资金验资审计费	3 万人民币	-
其它(差旅费、食宿费)	6 万人民币	16 万人民币

年内，本公司及其董事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本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董事会报告

董事会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下称「本集团」)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董事会报告及经审核财务报表。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年内本公司召开了六次董事会会议：

2001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 2000 年度业绩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决议；审议 200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末期股息派发预案，提交 200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审议独立董事王云杰先生的辞职及提名刘新熙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决议，提交 200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审议批准张水鉴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决议；审议批准独立审核委员会组成人数增加到 4 名独立董事并委任黄东风先生为独立审核委员会秘书的决议；决定召开 200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01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董事会以书面决议形式，认为本公司公募增发 A 股符合上市公司《新股发行管理办法》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新股发行工作的通知》的各项规定。

2001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董事会以书面决议案形式同意何昌明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及批准聘任李贻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刘跃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001 年 8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 2001 年度中期业绩报告及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的决议；审议批准董事兼副总经理戚怀英女士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决议；审议批准重新评估固定资产使用年限的调整决议。

2001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以书面决议案形式，审议批准本公司与江西铜业公司签定的加工铜的关联交易合同的决议。

2001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以书面决议案形式，审议批准刘江浩先生为本公司总工程师职务的决议。

-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年内，本公司董事会充分行使股东大会授予权利，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法》赋予的职权履行了职责，股东大会的决议全部付诸实施。

公司所处行业及行业地位

本公司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下称“中国”)一个集采矿、选矿、冶炼为一体的国内最大的综合性铜生产企业，属于有色金属行业。本公司拥有中国两座最大的已开采的露天铜矿——德兴铜矿及永平铜矿，铜金属储量占全国铜行业第一；同时拥有一座中国最大规模的现代化铜冶炼厂，年生产能力为 20 万吨，目前正在进行贵冶三期技术改造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年生产能力可达 35—40 万吨，将跻身于世界大型铜矿业公司前列。

主要业务

本公司经营铜采矿、选矿、熔炼与精炼业务，生产阴极铜及副产品，包括硫精矿、硫酸、黄金及白银。本公司也为客户根据来料加工安排提供熔炼与精炼服务，本公司的附属公司主要从事于硫酸销售业务。

业绩及利润分配

有关本集团本年度内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及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业绩及本公司之利润分配之详情分别载于年报综合收益表或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及其相关的财务报表附注。

股本

有关本公司注册及发行股本的详情载于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27 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附注 33。

储备

有关本集团及本公司本年度内储备之变动详情载于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附注 28 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34 至 36。

借贷及拨充资本之利息

有关本集团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借贷详情载于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附注 26 及 29 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29 至 31。于本年度内，本集团为在建工程拨充资本之利息约为人民币 1,730 万元，详情载于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附注 8 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41。

董事及监事

于本年度内及本报告截至日之本公司董事及监事之名单如下：

执行董事：

何昌明，董事长

戚怀英

杜新民

王赤卫

高健民

崔贵生

袁则平（于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九日获委任）

张水鉴（于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九日辞任）

独立非执行董事：

龙涛

孙传尧

史忠良

刘新熙（于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七日获委任）

王云杰（于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七日辞任）

监事：

王振坤

朱锦彦

杨其敏

刘思根

杨明洁（于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五日获委任）

蔡继华（于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五日辞任）

所有董事均与本公司订立由其获委任日开始至将在 2003 年召开之股东周年大会当日为止的服务合约。

按本公司组织章程的条例，董事长和其它董事任期为三年（自获委任或连选之日起计），可连选连任。按中国之公司法，监事任期亦为三年，可连选连任。

无任何董事或监事与本公司订有若于一年内本公司能终止即须作出赔偿（法定赔偿除外）之服务合约。

董事、监事及行政总裁之股份权益

于本年度内，董事、监事及行政总裁，或其联系人概无于本公司或其任何联系公司（定义见香港证券（公开权益）条例）之证券中拥有权益。各董事、监事及行政总裁，或其配偶或其十八岁以下之子女，概无持有可认购本公司证券之权利，或已行使任何该项权利。

股东人数及主要股东

记录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东名册上的股东总数为 130,247 名。

根据香港证券(公开权益)条例第 16(1)条所保存之主要股东名册记录, 2001 年 12 月 31 日, 以下股东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 10%或以上之权益:

股东	持股数量	持有发行股本之百分比
江西铜业公司(下称「江铜」)	1,275,556,200 内资股	47.881%
国际铜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下称「国际铜业」)(注)	500,000,000 H 股	18.768%

注: 根据公开权益条例, 银建国际实业有限公司、中国五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International Copper Industry Investment (BVI) Limited、Nonferrous Metals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 及有色金属国际有限公司由于各自持有国际铜业之权益, 已被视作分别持有国际铜业所持 H 股权益。

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本公司已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收到发行 A 股所募集之资金净额约 49485 万元。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尚未运用该笔资金。

非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年内, 投资贵冶三期技改工程约 15,748 万元(详情参见董事长报告之“经营策略”之“投资项目进展顺利”)

年内, 投资德兴铜矿日处理能力 9 万吨达产工程项目约 22,570 万元。(详情参见董事长报告之“经营策略”之“投资项目进展顺利”)

年内, 投资富家坞铜矿前期开发项目约 6500 万元。(详情参见董事长报告之“经营策略”之“投资项目进展顺利”)

固定资产

本集团本年度内购置固定资产约人民币 6.5 亿元, 主要包括用于扩建贵溪冶炼厂三期及改善和提升德兴矿的采矿能力。以上所述与本集团及本公司其它固定资产之变动详情载于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15 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16 及 17。

购入股份或债券之权利

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属公司概无于本年度内任何时间订立任何安排, 使本公司之董事, 监事或行政总裁可藉此购入本公司或任何其它法人团体之股份或债券而得益。

董事及监事之合约权益

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属公司于结算日或本年度内任何时间概无签订任何董事或监事于其中拥有直接或间接重大利益关系之重要合约。

关连交易

本集团与江铜订立若干协议, 包括综合供应合约、销售合同、综合工业服务协议、房地产租约及综合服务协议。根据此等协议, 本集团将会(其中包括)向江铜及其关联公司采购铜精矿、紫杂铜及辅助工业产品、销售阴极铜、硫酸、废料、洗净残渣及黑铜泥, 取得多项工业、社会及其它服务, 及租赁物业和土地使用权。

本集团于 2001 年 9 月 3 日与江铜签订了一份加工协议, 本集团被委任为独家对由江铜进口的铜精矿、粗铜和废铜进行加工成为阴极铜, 并为对该等阴极铜在中国销售及分销。此等交易之详情载于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31 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48。

于年内, 本集团与江铜签订一份收购协议, 据此, 本集团向江铜收购武山铜矿的经营性资产、有关负债及其采矿权。此交易之详情载于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31 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48。

于本年度内, 本集团与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两间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发起人)之关联公司有交易。此等交易之详情载于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31 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48。

该等关联交易已经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阅并确认：

- (i) 该等交易乃由本集团在日常及正常业务过程中订立；
- (ii) 该等交易乃按一般商业条款或按与提供予或从独立第三者相同(或更优惠)的条款订立；及
- (iii) 该等交易乃就本公司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的条款订立。

除此之外，本公司与江铜于 1997 年 5 月于上市重组过程中订立若干协议并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仍然有效，详情如下：

- (A) 根据一项购买权协议，江铜给予本公司购买权，可向江铜购买其现时或 日后经营的任何矿场、熔炼厂或精炼厂及其现时及日后持有的任何勘探和开采权。直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并无行使该等权利。
- (B) 根据一项有条件买卖协议，本公司可以向江铜收购城门山矿，价格将根据 经中国法例认可的独立估值师评估再交国有资产管理局确认的估值厘定。直至 本报告日，该协定并无成为无条件协议。

主要供货商及客户

本集团前五大供货商的采购总额占本公司采购总额的 27.8%。

本集团最大客户应占的全年营业额百分比为 13.9%。本集团五大客户合共应占的营业额百分比为 37.5%。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江铜于本集团五大客户中之一间拥有实质权益。以上本集团和相关客户之间所有的交易乃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之上市证券

本公司于本年度内并无购买、出售、赎回或注销本公司之上市证券。

优先购股权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并无有关优先购股权之条款。

结算日后重大事项

结算日后重大事项之详情载于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37 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51。

企业监控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董事认为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附录 14 之最佳应用守则。

核数师

上海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及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已分别为本公司之境内及境外核数师。有关续聘上海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及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之 决议案将于本公司之股东周年大会上提呈。

承董事会命

戚怀英

董事

2002 年 4 月 11 日

监事会报告

● 监事会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两次会议

2001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三次监事会于本公司 13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振坤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4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00 年年度报告》的决议、《2000 年年度监事会报告》的决议及委任杨明洁女士为监事会审计部副主任的决议，核对了董事会拟提交 2000 年股东周年大会的财务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

2001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四次监事会于公司 13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振坤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审阅了公司 2001 年中期业绩报告。

报告期内，监事会监事列席了公司二届四次董事会及二届六次董事会，出席了 2000 年股东周年大会及 2001 年第一、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监事会对 2001 年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在本报告期内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经营决策及董事会和经理的决策，以及经营行为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监督。现对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01 年度的审计意见，监事会认为审计意见真实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于 12 月 28 日到帐并存于银行。于年末，该等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关联交易公平、公正，无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监事会主席

王振坤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西

2002 年 4 月 11 日

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

一、核数师报告

致：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数师行已完成审核载于第 7 页至第 37 页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董事及核数师的个别责任

贵公司之董事须负责编制真实与公平之财务报表。在编制该等财务报表时，董事必须贯彻采用合适的会计政策。

本行的责任是根据本行审核工作的结果，对该等财务报表表达独立的意见，并向股东作出报告。

意见的基础

本行是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核数准则进行审核工作。审核范围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与财务报表所载数额及披露事项有关的凭证，亦包括评估董事于编制该等财务报表时所作的重大估计和判断、所厘定的会计政策是否适合 贵公司及 贵集团的具体情况、及是否贯彻应用并足够地披露该等会计政策。

本行在策划和进行审核工作时，均以取得一切本行认为必需的数据及解释为目标，使本行能获得充份的凭证，就该等财务报表是否存有重要错误陈述，作合理的确定。在表达意见时，本行亦已衡量该等财务报表所载的资料在整体上是否足够。本行相信，本行的审核工作已为下列意见建立了合理的基础。

意见

本行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均真实与公平地反映 贵公司及 贵集团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政状况及贵集团截至该日止年度的溢利和现金流量，并已按照香港公司条例之披露要求而妥善编制。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执业会计师

香港，2002 年 4 月 11 日

二、会计报表

综合收益表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营业额	3	2,995,793	3,524,512
销售及服务成本	4	(2,342,509)	(3,004,086)
毛利		653,284	520,426
其它经营收入	5	46,099	13,307
销售费用		(31,583)	(35,562)
管理费用		(161,491)	(221,584)
其它经营费用	6	(30,645)	(25,482)
经营溢利	7	475,664	251,105
利息支出	8	(163,067)	(142,240)
除税前溢利		312,597	108,865
税项	10	(102)	(98)
除税后溢利		312,495	108,767
少数股东权益		(122)	(106)
本年溢利	11	312,373	108,661
分配： 转入储备	12	(120,652)	(38,089)
本年度之保留溢利		191,721	70,572
股息	13	133,202	24,340
每股基本盈利	14	人民币 0.128 元	人民币 0.045 元

除本年溢利外并没有其它已确认溢利或亏损。

综合资产负债表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5	5,725,070	5,459,547
其它资产	16	89,865	93,455
其它投资	18	5,610	-
		<u>5,820,545</u>	<u>5,553,002</u>
流动资产			
存货	19	1,576,283	1,418,195
应收账款及其它应收款	20	384,677	408,132
预付税项		4,693	4,693
证券投资	21	1,235	-
抵押银行结余		2,268	2,708
银行结余及现金		681,060	366,103
		<u>2,650,216</u>	<u>2,199,831</u>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及其它应付款	23	636,532	705,113
应付税项		34	21
已收政府补助	24	84,000	-
银行借贷 - 须于一年内偿还	26	1,161,668	1,091,236
		<u>1,882,234</u>	<u>1,796,370</u>
流动资产净值		<u>767,982</u>	<u>403,461</u>
		<u>6,588,527</u>	<u>5,956,463</u>
股本及储备			
股本	27	2,664,038	2,434,038
储备	28	2,041,964	1,489,084
		<u>4,706,002</u>	<u>3,923,122</u>
少数股东权益		<u>694</u>	<u>640</u>
非流动负债			
银行借贷 - 须于一年后偿还	26	1,836,920	1,985,920
其它应付款 - 须于一年后偿还	29	44,911	46,781
		<u>1,881,831</u>	<u>2,032,701</u>
		<u>6,588,527</u>	<u>5,956,463</u>

第 7 页至第 37 页之财务报表经于 2002 年 4 月 11 日获董事会批准及授权发布，并由下列董事代表签署：

戚怀英
董事

杜新民
董事

资产负债表 (续)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5	5,725,061	5,459,511
其它资产	16	89,865	93,455
附属公司投资	17	600	600
其它投资	18	5,610	-
		<u>5,821,136</u>	<u>5,553,566</u>
流动资产			
存货	19	1,576,228	1,417,721
应收账款及其它应收款	20	383,492	407,481
预付税项		4,693	4,693
证券投资	21	1,235	-
抵押银行结余		2,268	2,708
银行结余及现金		680,486	365,587
		<u>2,648,402</u>	<u>2,198,190</u>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及其它应付款	23	636,478	705,056
已收政府补助	24	84,000	-
银行借贷 - 须于一年内偿还	26	1,161,668	1,091,236
		<u>1,882,146</u>	<u>1,796,292</u>
流动资产净值			
		<u>766,256</u>	<u>401,898</u>
		<u>6,587,392</u>	<u>5,955,464</u>
股本及储备			
股本	27	2,664,038	2,434,038
储备	28	2,041,523	1,488,725
		<u>4,705,561</u>	<u>3,922,763</u>
非流动负债			
银行借贷 - 须于一年后偿还	26	1,836,920	1,985,920
其它应付款 - 须于一年后偿还	29	44,911	46,781
		<u>1,881,831</u>	<u>2,032,701</u>
		<u>6,587,392</u>	<u>5,955,464</u>

戚怀英
董事杜新民
董事

综合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经营业务之现金净额	30	639,850	686,724
投资业务			
收取利息		9,943	4,450
出售固定资产所得款项		21	9
抵押银行存款减少(增加)		440	(2,331)
购买固定资产		(631,562)	(681,597)
收取保险索偿弥补款项		7,655	-
购入其它投资		(5,610)	-
购入证券投资		(31,415)	-
出售证券投资所得款项		32,000	-
投资业务之已用现金净额		(618,528)	(679,469)
融资			
支付利息		(180,366)	(180,646)
派发本公司股息		(24,340)	-
子公司派发股息予一名少数股东		(68)	(193)
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已扣除发行费用)		494,847	-
收取政府补助		84,000	-
新增贷款		1,757,478	1,679,517
偿还银行贷款		(1,836,046)	(1,366,771)
偿还其它应付款		(1,870)	(1,870)
融资现金流入净额		293,635	130,037
现金及现金等值项目之净增加		314,957	137,292
年初之现金及现金等值项目		366,103	228,811
年末之现金及现金等值项目		681,060	366,103
- 银行结余及现金		681,060	366,103

三、财务报表附注

1. 一般事项

本公司是一间于 1997 年 1 月 24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下称「中国」)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由江西铜业公司(下称「江铜」),国际铜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国际铜业」)、深圳宝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江西鑫新」)及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湖北三鑫」)担任联席发起人。

于 1997 年 1 月,本公司进行公司重组(下称「重组」),重整架构准备本公司 H 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下称「香港联交所」)及伦敦证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下称「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根据重组,(i)江铜投入予本公司于德兴矿及永平矿的开采权及在矿内和贵溪冶炼厂有关的资产和负债作价为 1,275,556,200 股内资股,其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及(ii)其余 4 位发起人共投入本公司现金人民币 502,000,000 元作价为 500,000,000 股外资股(其后转为 H 股)及 2,000,000 股内资股,其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于 1997 年 6 月 12 日,本公司 H 股已于香港联交所及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于 2001 年 12 月,本公司已接获中国证监会授予 A 股发行的批准。本公司之 A 股已于 2002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下称「上交所」)上市。

江铜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于 1999 年年初时,国家有色金属工业局代表国家持有在江铜的权益。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后,本公司透过江铜收到发出日为 2000 年 1 月 24 日的正式通知,国有企业中国铜铅锌集团公司在国家委员会监管下,取代国家有色金属工业局控制江铜,生效日期追溯为 1999 年 8 月 6 日起。根据董事之意见,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中国铜铅锌集团公司是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于 2000 年,本公司获江铜知会,江铜收到江西省政府通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的决定,自 2000 年 7 月 江西省政府已取代以前控制江铜的中国铜铅锌集团公司。根据上述决定,于当月 江铜是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本公司是中国一个综合性铜生产企业。本公司经营铜采矿、选矿、熔炼与精炼以生产阴极铜及副产品,包括硫精矿、硫酸及电解金和银。本公司也为客户根据来料加工提供熔炼和精炼服务。本公司之附属公司主要从事硫酸销售业务。

2. 主要会计政策

本财务报表采用历史成本常规法编制并符合国际会计准则之规定。

本年内,本集团首次采用国际会计准则 39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国际会计准则 39 号对所有金融工具的会计处理提出了一个综合性框架。本集团对这些金融工具的具体会计政策如下所述。采纳国际会计准则 39 号对本年度或过往年度之业绩没有构成重大影响。

另外,于 2001 年有其它国际会计准则已作出修订。此等修订有关之应用对本年度或过往年度之业绩没有构成重大影响。

2. 主要会计政策 - 续

本公司主要的会计政策如下：

综合基准

综合财务报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结算至每年 12 月 31 日之财务报表。

附属公司的资产及负债是按收购当日之公允价值计算。少数股东权益乃按少数股东所占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比例入账。

有关于本年度购入或出售的附属公司之业绩，分别根据其购入或出售之日期，包括在综合收益表内。

为使到附属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其它集团成员的会计政策一致，附属公司的财务报表会在有需要的情况下作出调整。

集团内各成员公司间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结余均已于编制集团综合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

附属公司投资

凡本公司控制之企业均为附属公司。当本公司有权支配某一被投资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获取利益时，控制便形成。

在本公司之资产负债表内，附属公司投资已按成本减有关减损(如有)列账。当本公司收取股息权力得已成立，附属公司之股息是应由本公司确认。

商誉

因收购附属公司而产生之商誉指于收购实际日收购代价较所收购有关资产净值之公允价值多出之款。商誉会被确认为资产，并按直线法摊销及计入综合收益表。

因收购附属公司而产生之商誉分列在资产负债表内。

负商誉，指集团在子公司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中所占份额超出购买成本的部份。负商誉会按其产生的原因转入收益。

因收购附属公司而产生之负商誉分列在资产负债表上以作资产抵扣。

倘出售附属公司，相关商誉或负商誉之未摊销余额将包括于计算出售收益或亏损内。

收入的确认

产品销售乃于产品发出时及所有权转移时确认。

服务收入乃于提供服务时即予确认。

利息收入乃根据未偿还金额按存款时间及适用利率而计算。

2. 主要会计政策 - 续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包括兴建用作生产、租赁或行政用途为目的或其使用目的并没有确定之资产。在建工程以成本价入账，并评估其可收回值是否低于其账面价值而决定其耗蚀损失。成本价包括所有发展项目支出及该等工程应占之其它直接成本(包括利息支出)。于工程完成时，该等费用将转拨为适当的固定资产类别。

在建工程并无作出折旧拨备，直至其完工及准备投入其拟定之用途。

固定资产(不包括在建工程)乃按原值减累积折旧列账。

折旧是按固定资产(不包括在建工程)的估计可使用年限，经计及其估计剩余价值后以直线法计算，以冲销其成本。

于本年度内，董事重新评估固定资产之可使用年期，经评估后，认为固定资产按以下估计可使用年期作出折旧更为适当：

	估计可使用年期	
	更改前	更改后
楼宇	12 至 40 年	12 至 40 年
厂房、机器及设备	10 至 21 年	10 至 25 年
汽车	9 至 11 年	10 至 12 年

董事认为更改后的固定资产之估计可使用年期能公平地反映固定资产现时之状况及用途。因此，从 2001 年 1 月 1 日开始，固定资产之账面值乃按其余下估计可使用年期以直线法计算折旧。其估计可使用年期之评估改动减少本年度之折旧费用约人民币 43,817,000 元。

在重组过程中购入之已用固定资产乃按估计剩余可使用年期计提折旧。而估计剩余可使用年期是董事参照独立评估师之估计定立。剩余可使用年期以原来之可使用年期为上限。

出售或废置资产之收益或亏损乃指资产之销售收益及其账面值之差额，并于收益表内确认。

商标

商标乃按原值减累积摊销及减损(如有)列账。购入商标的成本将以直线法按有关矿的可使用年限 30 年摊销。

采矿权

采矿权乃按原值减累积摊销及减损(如有)列账。采矿权的成本将以直线法按其估计可使用年限 13 至 30 年摊销。

2. 主要会计政策 - 续

存货

精矿，在制品及金属之存货乃按实物计量或估计。同时，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两者之较低值列账。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及(在适当情况下)加工成本及将存货达致其现时工序及状况之直接费用，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业务范围内预期售价减去产品制成所需之未来生产成本及有关销售之费用。

一旦矿物资源提取出多于一种产成品(下称「联产品」)，所有联产品之生产成本，于联产品实物分离点，按最终产成品之估计变现净值分摊入最终产成品。

所有在生产过程中得到的第二产品(下称「副产品」)，乃按分离点后的生产成本与变现净值两者之较低值列账。

能用于生产之辅助材料、消耗品及备件乃按加权平均成本值减存货跌价准备列账。

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会对有形和无形资产的账面金额进行核查，以确定是否有迹象显示这些资产已发生减值损失。如果存在这种迹象，则会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作出估计，以确定减值损失的金额。如果无法估计单个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会估计该资产所属现金产出单元的可收回金额。

如果估计资产(或现金产出单元)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金额，则将该资产(或现金产出单元)的账面金额减记至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损失会立即确认为费用。

如果减值损失在以后转回，该资产(现金产出单元)的账面金额会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额的重新估计值；但是，增加后的账面金额不能超过该资产(或现金产出单元)以前年度未确认减值损失时应确定的账面金额。减值损失的转回立即确认为收入。

金融资产

本集团之主要金融资产乃银行结余及现金和应收账款及其它应收款。

应收账款及其它应收款以面值入账，并根据估计未可收回之金额而作出减值拨备。

证券投资代表短期持有的投资及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市值列账。其账面值之增减会在该期度内确认收入或支出。

其它投资代表无牌价股票投资。因其公允价值并未能可靠地确定，故此投资乃按原值列账及受制于减值测试。

2. 主要会计政策 - 续

金融负债及权益性工具

金融负债及权益性工具之分类以合约协议方式之性质作依据。

本集团之主要金融负债为付息银行借贷及应付账款及其它应付款。

付息银行借贷以实际所收金额入账。财务费用以权责发生制确认，如在发生年度内未被清偿，该费用会包含在该工具之账面值当中。

应付账款及其它应付款以其面值入账。

权益性工具以实收金额减去直接发行费用入账。

拨备

拨备会被确认倘本集团因已发生之事件而导致现有的责任，而该事件可能为本集团带来可合理地估计的经济损失。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会在相关拟定作补偿之费用发生期间确认为收入。

税项

当期所得税是根据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并就非应税或不可抵税项目作出调整后计算得出。当期所得税是采用资产负债表日规定的或实质上规定的税率计算。

递延税项是按资产负债表法，根据财务报表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与其用于计算应纳税所得的相应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原则上，所有应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均予确认，但可抵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只能在未来可实现纳税所得足以使用可抵税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才能予以确认。如果暂时性差异是由商誉(或负商誉)，或在某一既不影响纳税利润、也不影响会计利润的交易中的其它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下(除在企业合并中取得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外)产生的，那么，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则不予确认。

对附属公司投资的权益产生的应税暂时性差异会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集团能够控制这些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且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将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递延所得税是以预期于相关资产实现或相关负债清偿当期所使用的所得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会记入收益表，除非其与直接记入权益的项目有关，在这种情况下，递延所得税也会作为权益项目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只有在它们与同一税收当局征收的所得税相关，并且本集团打算以净额结算其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时才可相互抵消。

2.主要会计政策 - 续

套头交易

为预期之铜销作保值作用的期货销售合同所产生之盈亏均递延，并于已套头成品发出时确认计入收益表中。于到期日前结算的期货销售合同而引致的盈亏已包括在收益表的其它经营收入净额中。

为作本集团生产用之进口物料采购作保值用的预期采购合同所产生之盈亏均递延，于已套头成品发出时确认计入采购成本部份。于到期日前结算的预期购买合同而引致的盈亏已包括在收益表的其它经营收入净额中。

研究及开发支出

研究活动支出在其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本集团因内部开发活动而形成的无形资产，仅在以下所有条件均满足时才予以确认：

- 形成了资产，而该资产是可办认的；
- 该资产很可能产生未来经济利益；
- 该资产的开发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开发支出未能确认为内部产生的无形资产，则该支出会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内部产生的无形资产会在其使用寿命内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恢复、更新及环保费用

如拥有权之条件或运用产物之其它权利，包括开采权，需要在运用产物时执行恢复、更新或环保的活动，所发生之费用乃按发生时列账。如因现时或前期之活动导致以后需负担恢复、更新或环保的活动，此等更新之成本将确认为费用。

勘探及开发支出

勘探初期的开支于产生时撤销。当可合理地肯定矿场物业可作商业生产、勘探及发展时，所产生的开支将可拨充资本，并按矿场物业的年期撤销。倘任何工程于发展阶段被放弃，则其总开支将予撤销。

退休福利计划

本集团参与将由地方政府管理的退休福利计划，根据此计划，本集团经江铜支付以符合规定的员工及职工的薪金及工资一个固定百份比作为计划的供款，此应付每年的供款计入收益表内。

2. 主要会计政策 - 续

借贷成本

收购、兴建或生产合格资产(即需经过一段长时间才可达致其拟定用途或可供出售之资产)之直接贷款成本须作为资产成本之一部份而拨作资本。待资产大体上达致其拟定用途或可供出售时停止将贷款成本拨作资本。倘合格资产之特定贷款于支付其成本支出前暂作投资之用,其投资收入须用作减低贷款成本之金额。

所有其它之借贷成本支出皆产生于他们发生的年度内。

营业租约

根据营业租约应付之租金均以直线法按租约年期从收益表扣除。

外币换算

本集团之账目及纪录以人民币结算。

外币交易于交易日以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适用汇率换算为人民币。以外币结算之货币资产及负债按结算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换算为人民币。因汇兑而产生的盈亏均拨入收益表内处理。

3. 营业额

营业额即本年度内售货及服务提供的已收及应收款项净额。本集团营业额的的分析细列如下:

	<u>2001</u>	<u>2000</u>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u>业务分类</u>		
货品销售	2,705,103	3,439,348
来料加工服务	290,690	85,164
	<u>2,995,793</u>	<u>3,524,512</u>

本集团本年度之营业额及本年溢利绝大部份是来自生产及销售电解铜及其它副产品。董事认为生产这些产品之工序有着非常紧密的关系并且有共同之风险与回报,因此,这些活动被视为同一业务。

3. 营业额 - 续

本集团本年度地区市场之营业额的分析细列如下：

	<u>2001</u>	<u>2000</u>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u>地区市场</u>		
中国	2,925,824	3,010,191
南韩	-	341,289
其它	<u>69,969</u>	<u>173,032</u>
	<u><u>2,995,793</u></u>	<u><u>3,524,512</u></u>

所有本集团生产设备均座落在中国。

4. 销售及服务成本

本年度的销售及服务成本中分别包括数额约人民币 4,040,000 元 (2000 年：无) 及约人民币 6,105,000 元 (2000 年：无) 为回拨以前年度为硫精矿存货作减值至可变现值之准备及为备件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值。

5. 其它经营收入

本集团之其它经营收入的分析细列如下：

	<u>2001</u>	<u>2000</u>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之利息收入	10,938	-
其它银行利息收入	3,497	4,450
其它利息收入	6,446	-
保险索偿弥补	7,655	-
期货合约于到期日前平仓溢利	-	2,936
其它	<u>17,563</u>	<u>5,921</u>
	<u><u>46,099</u></u>	<u><u>13,307</u></u>

6. 其它经营费用

本年度的其它经营费用包括数额约人民币 4,365,000 元 (2000 年：无) 为期货合约于到期日前平仓亏损。

7. 经营溢利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经营溢利已扣除：		
采矿权及商标之摊销	3,590	3,590
核数师酬金	1,851	1,500
固定资产折旧(注(a))	369,507	369,017
铁路运输租赁费用	7,174	7,174
有关经营租赁之费用		
- 土地使用权	15,000	15,000
- 机器及车辆	3,978	5,031
- 办公室	4,354	3,612
- 员工宿舍及使用公共设施(注(b))	14,645	10,954
呆账准备	-	23,957
研究及开发支出	5,142	6,259
恢复、更新及环保费用	32,072	26,750
员工成本，包含董事及监事酬金(注(c))	224,438	260,342
固定资产减值	13,810	-
及已计入：		
回拨呆账准备	<u>28,142</u>	<u>-</u>

注：

- (a) 包括于销售及服务成本和管理费用中的折旧分别为人民币 336,734,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367,340,000 元)和人民币 2,773,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1,677,000 元)。
- (b) 此数额亦包括在员工成本内。
- (c)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员工约 11,200 人(2000 年：11,400 人)。

8. 利息支出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须于五年内全数偿还贷款之利息支出	151,508	148,616
不须于五年内全数偿还贷款之利息支出	<u>28,858</u>	<u>32,030</u>
贷款支出总额	180,366	180,646
减：资本化利息金额	<u>(17,299)</u>	<u>(38,406)</u>
	<u>163,067</u>	<u>142,240</u>

本年度一般借贷之资本化利率为 6.1%(2000 年：6.1%)。

9. 董事及监事酬金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u>董事</u>		
袍金：		
执行	-	-
独立非执行	40	40
	<u>40</u>	<u>40</u>
其它酬金(执行董事)：		
薪金及其它福利	945	805
表现奖金	220	220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206	184
	<u>1,371</u>	<u>1,209</u>
	<u>1,411</u>	<u>1,249</u>
<u>监事</u>		
袍金	-	-
其它酬金：		
薪金及其它福利	414	368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98	92
	<u>512</u>	<u>460</u>
	<u>512</u>	<u>460</u>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全部为执行董事。截至 2000 年及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两个年度，每一位董事及监事之酬金均少于人民币 1,000,000 元。

10. 税项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中国企业所得税	<u>102</u>	<u>98</u>

根据国务院于 1993 年 11 月 26 日所颁布的中国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自 1994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中国内地企业须按其应课税溢利以 33% 的统一所得税率缴纳所得税。

根据中国外资企业及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经江西省税务局的确认，本公司(为一间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将自首个获利年度起获豁免缴交两年中国企业所得税及其后三年可减免统一所得税率 33% 的 50%。本公司正处于第三年可减免 50% 企业所得税之年度，故本公司本年度之企业所得税率为 16.5%。

10. 税项 - 续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0 年 1 月 14 日所发出之通知及经江西省国家税务局的确认，本公司(为一间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购置国产设备投资的 40%可从购置设备当年比前一年新增的中国企业所得税中抵免，但该可抵免金额不得超过该企业当年比设备购置的前一年新增的中国企业所得税税额。未予抵免的投资额，可以用于以后年度延续抵免，惟延续抵免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五年。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未予抵免的投资额为约人民币 11,600,000 元 (2000 年：人民币 55,600,000 元)。

附属公司是按照 2001 年度中国企业所得税按其当年应课税溢利 33%(2000 年：33%)计算。

调整综合溢利至本年度税务支出：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除税前溢利	312,597	108,865
本公司和附属公司的中国企业所得税分别按 16.5%和 33% 计算	49,839	18,027
在计算本年应课税金额时不须课税之收入	(30)	-
在计算本年应课税金额时不可扣除支出对税务的影响	1,779	1,655
在计算本年应课税金额时不可扣除的呆账准备对税务之影响	2,771	1,656
在计算本年应课税金额时不可扣除的存货跌价准备至可实现 净值而不确认为递延税项资产对税务之影响	1,387	(150)
固定资产之减值而不确认为递延税项资产对税务之影响	1,379	-
回拨于 1999 年没有确认税项损失为递延资产对税务之影响	-	(3,232)
因税项优惠所减少之企业所得税	(57,023)	(17,858)
本年度税务支出	102	98

于2001年12月31日，由于还没有和当地税务机关达成关于呆账拨备用作扣税用途之协议，董事认为没有足够理由支持部份或全部之呆帐准备金额约人民币 86,000,000 元 (2000 年：人民币 117,000,000 元)能够作扣税用途，因此可能递延税项资产金额约人民币 28,000,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39,000,000 元)不予确认。

11. 本年溢利

本集团之本年溢利为人民币 312,373,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108,661,000 元)，其中为数人民币 312,291,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108,792,000 元)已计入本公司之财务报表内。

12. 转入储备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转入之金额：		
法定公积金	30,156	10,878
法定公益金	30,150	10,872
任意公积金	60,346	16,339
	<u>120,652</u>	<u>38,089</u>

本年度本公司转入法定公积金及法定公益金之数额乃分别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之本年溢利中提取 10%(2000 年：10%)。本年度转入任意公积金乃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之本年溢利中提取 20% (2000 年：15%)。

本年度附属公司转入法定公积金及法定公益金之数额乃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之本年溢利中分别提取 10%(2000 年：10%)和 5%(2000 年：5%)。于年内，附属公司收到上年度中国企业所得税退款，此金额按当地税务机关要求转入任意公积金。

根据中国有关采矿工业的守则，本公司可以从中国会计及税务的溢利作额外抵扣，此抵扣额须拨转至资本公积账内。此数额是以采矿固定资产折旧及每年开采铜矿石量按每吨应计的金额之差额来计算。资本公积的运用是受中国公司法的规范并不可分配给股东。根据财政部的批准，本公司可豁免此额外抵扣及有关拨转至资本公积。

13. 股息

拟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5 元

	<u>2001 年</u> 人民币千元	<u>2002 年</u> 人民币千元
拟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5 元 (2000 年：人民币 0.01 元)	<u>133,202</u>	<u>24,340</u>

董事会于 2001 年 5 月 31 日向股东派发 2000 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1 元，合计金额为约人民币 24,340,000 元。

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派发 2001 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5 元 (A 股含税)。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133,202,000 元。

H 股股息将于 2002 年 7 月 5 日派发予 2002 年 5 月 21 日登记在本公司 H 股股东名册的股东。

A 股股东的股权登记日及派息日将在本公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结算登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受理后予以公告。

此股息分配方案待于 2002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股东周年大会批准。

14. 每股基本盈利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据本年溢利人民币 312,373,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108,661,000 元)及本年度内已发行股份之加权平均数目 2,440,969,707 股(2000 年：2,434,038,200 股)计算。

15. 固定资产

	楼宇 人民币千元	厂房、机器 及设备 人民币千元	汽车 人民币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币千元	总数 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成本值					
于 2001 年 1 月 1 日	2,800,814	5,482,745	992,555	479,102	9,755,216
添置	-	48	-	648,813	648,861
重列	192,182	183,222	87,970	(463,374)	-
减值	-	(51,265)	(6,771)	-	(58,036)
出售	-	-	(21)	-	(21)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u>2,992,996</u>	<u>5,614,750</u>	<u>1,073,733</u>	<u>664,541</u>	<u>10,346,020</u>
折旧					
于 2001 年 1 月 1 日	695,205	3,001,318	599,146	-	4,295,669
本年度拨备	106,489	216,047	46,971	-	369,507
减值冲销	-	(39,202)	(5,024)	-	(44,226)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u>801,694</u>	<u>3,178,163</u>	<u>641,093</u>	<u>-</u>	<u>4,620,950</u>
账面净值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u>2,191,302</u>	<u>2,436,587</u>	<u>432,640</u>	<u>664,541</u>	<u>5,725,070</u>
于 2000 年 12 月 31 日	<u>2,105,609</u>	<u>2,481,427</u>	<u>393,409</u>	<u>479,102</u>	<u>5,459,547</u>
本公司					
成本值					
于 2001 年 1 月 1 日	2,800,814	5,482,655	992,555	479,102	9,755,126
添置	-	48	-	648,813	648,861
重列	192,182	183,222	87,970	(463,374)	-
减值	-	(51,265)	(6,771)	-	(58,036)
出售	-	-	(21)	-	(21)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u>2,992,996</u>	<u>5,614,660</u>	<u>1,073,733</u>	<u>664,541</u>	<u>10,345,930</u>
折旧					
于 2001 年 1 月 1 日	695,205	3,001,264	599,146	-	4,295,615
本年度拨备	106,489	216,020	46,971	-	369,480
减值冲销	-	(39,202)	(5,024)	-	(44,226)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u>801,694</u>	<u>3,178,082</u>	<u>641,093</u>	<u>-</u>	<u>4,620,869</u>
账面净值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u>2,191,302</u>	<u>2,436,578</u>	<u>432,640</u>	<u>664,541</u>	<u>5,725,061</u>
于 2000 年 12 月 31 日	<u>2,105,609</u>	<u>2,481,391</u>	<u>393,409</u>	<u>479,102</u>	<u>5,459,511</u>

楼宇所在位于中国内的土地是属于国家拥有，江铜获授土地使用权。根据 1997 年 4 月 30 日所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合约，本公司向江铜租用楼宇所在的土地使用权，年期为 30 年(惟本公司可选择续租 5 年)及每年租金为约人民币 15,000,000 元。

16. 其它资产

	<u>采矿权</u> 人民币千元	<u>商标</u> 人民币千元	<u>总数</u> 人民币千元
<u>本集团与本公司</u>			
成本值			
于 2001 年 1 月 1 日及 2001 年 12 月 31 日	<u>56,191</u>	<u>51,684</u>	<u>107,875</u>
摊销			
于 2001 年 1 月 1 日	7,540	6,880	14,420
本年度拨备	<u>1,870</u>	<u>1,720</u>	<u>3,590</u>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u>9,410</u>	<u>8,600</u>	<u>18,010</u>
账面净值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u>46,781</u>	<u>43,084</u>	<u>89,865</u>
于 2000 年 12 月 31 日	<u>48,651</u>	<u>44,804</u>	<u>93,455</u>

于 1997 年度，本公司从江铜购入德兴矿及永平矿之采矿权，本公司分别有权开采德兴矿及永平矿为 30 年及 13 年。

于 1997 年 1 月起生效的重组时，本公司从江铜购得电铜商标 - 「贵冶牌」。

17. 附属公司投资

	<u>本公司</u> 2001 & 2000 人民币千元
非上市公司投资，成本价	<u>600</u>

本公司拥有萧山铜达化工有限公司 60% 之权益。该公司是一间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业务为硫酸销售。

18. 其它投资

本集团与本公司

其它投资代表无牌价股票投资。因其公允价值并未能可靠地确定，故此投资乃按原值列账及受制于减值测试。

19. 存货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2001</u> 人民币千元	<u>2000</u> 人民币千元	<u>2001</u> 人民币千元	<u>2000</u> 人民币千元
辅助材料及消耗品	116,352	123,695	116,352	123,695
备件	418,309	393,759	418,309	393,759
在制品	939,741	746,873	939,741	746,873
成品	101,881	153,868	101,826	153,394
	<u>1,576,283</u>	<u>1,418,195</u>	<u>1,576,228</u>	<u>1,417,721</u>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本公司的备件及成品中分别包括了约人民币 7,572,000 元(2000 年：无)及约人民币 41,197,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50,347,000 元)其账面金额为可变现净值。

20. 应收账款及其它应收款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2001</u> 人民币千元	<u>2000</u> 人民币千元	<u>2001</u> 人民币千元	<u>2000</u> 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 - 非关联单位	182,498	201,068	180,335	197,402
其它应收款 - 非关联单位	165,775	155,820	165,031	155,641
应收江铜及其关联公司的款项 - 货款(注)	36,206	50,975	36,206	50,975
应收附属公司一名少数股东的款项 (注)	198	269	-	-
应收附属公司的款项(注)	-	-	1,920	3,463
	<u>384,677</u>	<u>408,132</u>	<u>383,492</u>	<u>407,481</u>

应收账款和应收江铜及其关联公司的款项之账龄分析如下：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2001</u> 人民币千元	<u>2000</u> 人民币千元	<u>2001</u> 人民币千元	<u>2000</u> 人民币千元
<u>应收账款</u>				
1 年以内	152,426	173,299	150,303	170,340
1 至 2 年内	19,613	23,014	19,613	22,948
2 至 3 年内	5,693	4,349	5,653	3,708
3 年以上	4,766	406	4,766	406
	<u>182,498</u>	<u>201,068</u>	<u>180,335</u>	<u>197,402</u>

20. 应收账款及其它应收款 - 续

	本集团与本公司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u>应收江铜及其关联公司的款项</u>		
1 年以内	35,593	50,074
1 年至 2 年内	613	-
3 年以上	-	901
	<u>36,206</u>	<u>50,975</u>

电铜、电金和电银之销售于客户收货时付款，而其它货品之销售享有平均一年之赊货期，而主要客户则享有较一般为长之赊货期。新客户则于一般情况下须预先付款或收货时立即付款。

注：此金额为没有担保，不需负担利息及需随时偿还。

21. 证券投资

	本集团与本公司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	<u>1,235</u>	<u>-</u>

证券投资代表本集团投资在已上市的权益性证券。本集团可以通过收取股利收入和交易性收益获得回报。这些证券的公允价值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22. 其它金融资产

银行结余及现金

此金额包括集团库藏的现金和短期存款。这些资产的账面金额接近其公允价值。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应收账款。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应收款项金额是已扣除坏账准备后的净额，而该准备金额是本集团根据以往的经验 and 当时的经济环境估计得出的。

流动资金存在的信用风险是有限的，因为相关项目的对方是经国际信用等级评估机构评定的具有较高信用等级的银行。

本集团并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因为本集团已将风险以大量客户分散开去。

23. 应付账款及其它应付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应付账款 - 非关联单位	190,981	232,640	190,981	232,640
其它应付款 - 非关联单位	252,785	341,674	252,731	341,617
应付江铜及其关联公司的款项 - 货款(注)	190,896	128,929	190,896	128,929
应付江铜款项 - 其它(附注 29)	1,870	1,870	1,870	1,870
	<u>636,532</u>	<u>705,113</u>	<u>636,478</u>	<u>705,056</u>

应付账款和应付江铜及其关联公司的款项之账龄分析如下(不包括载于附注 29 的其它应付款)：

	本集团与本公司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u>应付账款</u>		
1 年以内	175,035	210,457
1 年至 2 年内	9,759	19,339
2 年至 3 年内	2,921	2,050
3 年以上	3,266	794
	<u>190,981</u>	<u>232,640</u>
<u>应付江铜及其关联公司的款项</u>		
1 年以内	187,011	124,582
1 年至 2 年内	3,822	4,254
2 年至 3 年内	46	-
3 年以上	17	93
	<u>190,896</u>	<u>128,929</u>

注：此金额为没有担保，不需负担利息及需随时偿还。

24. 已收政府补助

本集团与本公司

此金额代表已收关于融资贵溪冶炼厂三期工程项目贷款利息补偿的政府补助。该项补助金额将与于明年发生的相关利息支出配比。

25. 其它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和其它应付款

此金额主要包括未偿付的货物采购款、建筑成本及经营成本。货物采购的平均信用期为 60 至 90 天。

董事认为，应付账款的账面金额约等于其公允价值。

26. 银行借贷

	<u>本集团与本公司</u>	
	<u>2001</u>	<u>2000</u>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中至长期银行借贷	2,008,920	2,165,926
短期银行借贷	989,668	911,230
	<u>2,998,588</u>	<u>3,077,156</u>
减：包括在流动负债内须于一年内偿还	(1,161,668)	(1,091,236)
于一年后偿还款项	<u>1,836,920</u>	<u>1,985,920</u>
银行借款总额须于下列期间内偿还：		
一年内	1,161,668	1,091,236
一年至二年内	795,810	599,810
二年至五年内	521,400	799,400
五年以上	519,710	586,710
	<u>2,998,588</u>	<u>3,077,156</u>

所有银行借贷为人民币借贷，无抵押借贷及借贷利息按年利率由 4.5%至 6.2%(2000 年：5.6%至 8.5%)。

于资产负债表日，银行借贷中约人民币 484,710,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624,972,000 元)由江铜作担保。

董事认为，银行借贷的帐面金额约等于其公允价值。

27. 股本

	注册、发行 并已缴足 人民币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于 2000 年 1 月 1 日及 2000 年 12 月 31 日	
- 1,277,556,200 内资股	1,277,556
- 1,156,482,000H 股	1,156,482
	<u>2,434,038</u>
于 2001 年 12 月 21 日新发行 230,000,000 A 股	230,000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u>2,664,038</u>

除支付股息所用之货币及有关股东应为中国投资者或外国投资者等限制外，内资股、H 股与 A 股彼此间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权益。

28. 储备

	股份溢价 人民币千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千元	其它储备 人民币千元	法定公积金 人民币千元	法定公益金 人民币千元	任意公积金 人民币千元	累积溢利 人民币千元	总数 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于 2000 年 1 月 1 日	1,016,849	70,546	(92,506)	41,214	41,214	61,822	241,284	1,380,423
该年度溢利	-	-	-	-	-	-	108,661	108,661
该年度溢利转入储备	-	-	-	10,878	10,872	16,339	(38,089)	-
重列	-	-	-	-	(17,741)	17,741	-	-
于 2001 年 1 月 1 日	<u>1,016,849</u>	<u>70,546</u>	<u>(92,506)</u>	<u>52,092</u>	<u>34,345</u>	<u>95,902</u>	<u>311,856</u>	<u>1,489,084</u>
新发行 A 股	292,100	-	-	-	-	-	-	292,100
发行 A 股费用	(27,253)	-	-	-	-	-	-	(27,253)
本年度溢利	-	-	-	-	-	-	312,373	312,373
派发股息-2000 年末期	-	-	-	-	-	-	(24,340)	(24,340)
本年度溢利转入储备	-	-	-	30,156	30,150	60,346	(120,652)	-
重列	-	-	-	-	(2,167)	2,167	-	-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u>1,281,696</u>	<u>70,546</u>	<u>(92,506)</u>	<u>82,248</u>	<u>62,328</u>	<u>158,415</u>	<u>479,237</u>	<u>2,041,964</u>

28. 储备 - 续

	股份溢价 人民币千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千元	其它储备 人民币千元	法定公积金 人民币千元	法定公益金 人民币千元	任意公积金 人民币千元	累积溢利 人民币千元	总数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								
于 2000 年 1 月 1 日	1,016,849	70,546	(92,506)	41,214	41,214	61,822	240,794	1,379,933
该年度溢利	-	-	-	-	-	-	108,792	108,792
该年度溢利转入储备	-	-	-	10,866	10,866	16,299	(38,031)	-
重列	-	-	-	-	(17,741)	17,741	-	-
于 2001 年 1 月 1 日	1,016,849	70,546	(92,506)	52,080	34,339	95,862	311,555	1,488,725
新发行 A 股	292,100	-	-	-	-	-	-	292,100
发行 A 股费用	(27,253)	-	-	-	-	-	-	(27,253)
本年度溢利	-	-	-	-	-	-	312,291	312,291
派发股息-2000 年末期	-	-	-	-	-	-	(24,340)	(24,340)
本年度溢利转入储备	-	-	-	30,144	30,144	60,287	(120,575)	-
重列	-	-	-	-	(2,167)	2,167	-	-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	1,281,696	70,546	(92,506)	82,224	62,316	158,316	478,931	2,041,523

资本公积乃国有资产管理局批准于本公司在重组日成立时由江铜投入本公司经由中国评估师评估的资产净值比较本公司成立时所发行 1,277,556,200 股的面值人民币 1,277,556,200 元之超出部份。

其它储备为评估包含在按重组时江铜投入的净资产中的某些资产与负债，以国际会计准则及中国评估师根据有关中国准则与规定估值两者所产生的差异。其估值已被国有资产管理局确认。

法定公积金乃根据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组织章程从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之税后溢利中提取 10%之金额。倘法定公积金余额已达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注册资本 50%时可不再提取。公司在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及法定公益金，经股东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根据本公司组织章程，法定公积金及任意公积金可用于弥补过往年度亏损、扩展生产或增加股本。公司可经分派红利将法定公积金及任意公积金资本化，但在分派红利后法定公积金不得低于注册股本的 25%。

法定公益金乃根据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组织章程之要求及根据中国公司法从税后溢利中提取之金额。根据要求，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将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税后溢利中提取 5%至10%予法定公益金为约人民币 30,150,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10,872,000 元)。法定公益金可作为员工集体福利设施资本支出，但不能用于员工福利费用。该等员工福利设施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所有。法定公益金不能分配予股东(除于清盘时)。于本年度本公司运用约人民币 2,167,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17,741,000 元)作为员工集体福利设施资本支出，该数额已重列任意公积金。

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及任意公积金乃股东权益之一部份。

根据本公司组织章程，可供分配之利润数额乃以下两者中较低值者(a)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之除税后利润，及(b)按国际会计准则计算之除税后利润。但本公司组织章程容许公司在派发股息前先行扣除过往年度之亏损及转入法定公积金及法定公益金。本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派之储备金额为人民币 313,159,469 元(2000 年：人民币 265,500,555 元)此金额相等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计算之累积溢利。

29. 其它应付款

	本集团与本公司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需按年利率 4.9%(2000 年: 4.9%)负担利息, 于一年内 偿还款项, 包括在流动负债中之应付江铜款项 - 其它 (附注 23)	1,870	1,870
不需负担利息, 于一年后偿还款项	44,911	46,781
	<u>46,781</u>	<u>48,651</u>
以上款项须于下列期间偿还:		
一年内	1,870	1,870
一年至二年内	1,870	1,870
二年至五年内	5,610	5,610
五年以上	37,431	39,301
	<u>46,781</u>	<u>48,651</u>

以上款项乃本集团应付江铜作为德兴矿及永平矿之采矿权之转让费。此转让费分三十年支付, 每年支付人民币 1,870,000 元。同时, 自 1998 年 1 月 1 日起, 本公司每年年底支付该年度支付金额的有
关利息, 利率按国家公布的一年定期贷款利率(但最高不超过 15%)计算。本年有关之利息支出约人民币
91,000 元(2000 年: 人民币 91,000 元)。

30. 本年度除税前溢利与经营业务之现金净额之调整表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本年度除税前溢利	312,597	108,865
调整以下项目:		
利息收入	(20,881)	(4,450)
利息支出	163,067	142,240
固定资产折旧	369,507	369,017
其它资产摊销	3,590	3,590
固定资产减值	13,810	-
出售固定资产之亏损	-	6,098
保险索偿弥补	(7,655)	-
出售证 投资之溢利	(1,999)	-
证 投资的未实现亏损	179	-
扣除流动资产移动之前之经营业务现金	<u>832,215</u>	<u>625,360</u>
存货增加	(158,088)	(82,081)
应收账款及其它应收款减少	34,393	8,911
应付账款及其它应付款(减少)增加	(68,581)	137,943
从经营业务产生之现金	639,939	690,133
已付企业所得税	(89)	(3,409)
经营业务之现金净额	<u>639,850</u>	<u>686,724</u>

31. 与关联公司之重要交易

于本年度内，本集团与(i)江铜及其关联公司(ii)江西鑫新及湖北三鑫(两间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发起人)和(iii)与中国铜铅锌集团公司的关联公司(不包括江铜)有以下交易：

	<u>2001</u> 人民币千元	<u>2000</u> 人民币千元
(i) 与江铜及其联系公司的交易：		
本集团销售电铜、硫酸(注(a))	181,063	199,203
本集团收取加工费和代销费(注(c))	215,794	-
本集团销售废料，洗净残渣及黑铜泥(注(a))	13,629	7,446
本集团转售辅助工业产品(注(a))	73,252	104,262
本集团购入铜精矿(注(a))	142,939	135,782
本集团购入紫杂铜(注(b))	138,521	212,754
本集团购入辅助工业产品(注(a))	159,590	186,240
提供期货经纪代理服务予本集团(注(a))	989	1,667
提供工程服务予本集团(注(a))	27,416	40,718
提供环保卫生服务予本集团(注(b))	2,947	3,183
提供工业用水给予本集团(注(b))	18,425	18,152
本集团支付铁路运输租赁费用(注(b))	7,174	7,174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予本集团(注(a))	11,757	11,613
本集团支付职工住宅及公共设施租金费用(注(b))	13,893	11,589
本集团支付土地使用权租金费用(注(c))	15,000	15,000
本集团支付办公室物业租金费用(注(c))	4,007	3,147
提供维修和保养服务予本集团(注(a))	81,625	108,804
本集团支付养老保险费(注(b))	33,551	39,242
提供社会福利及其它支持服务予本集团(注(b))， 其中包括：		
- 福利及医疗服务	26,738	35,318
- 中小学教育服务	10,793	9,060
- 专业技术教育服务	4,376	4,072
- 内部电讯服务	5,051	5,363
- 驻外讯息服务	2,063	1,727
本集团提供水及传送电力(注(b))	29,258	32,915
提供车辆运输服务予本集团(注(a))	42,271	45,447

31. 与关联公司之重要交易 - 续

(i) 与江铜及其联系公司的交易：- 续

于 2001 年 9 月 3 日，本公司与江铜签订了一份加工协议，在该协议下，本集团将被委任为独家对由江铜进口的铜精矿、粗铜和废杂铜进行加工成为阴极铜，并为对该等阴极铜在中国销售及分销。董事认为，签订加工协议可间接地导致江铜与本集团之间的业务竞争，从而使江铜违反江铜于 1997 年 5 月 22 日签订的承诺函(下称「承诺函」)及 1997 年 5 月 16 日签订的资产注入协议(下称「注入协议」)的承诺。然而，董事认为加工协议已经包含了减少竞争影响的机制及加工安排符合本公司及其独立股东的最大利益。故此，本集团不愿强制执行由于加工安排而导致江铜违反之承诺，及不对其采取任何行动。上述授权的普通决议案已于 2001 年 10 月 23 日举行之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得通过。

于 2000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与江铜订立协议收购武山铜矿的经营性资产、有关负债及其采矿权(不包括地下负 400 米标高以下资源的采矿权)，以现金支付的代价总数为人民币 191,843,178.74 元，惟须予以调整。价款乃按(1)国家核准独立中国估值师北京中证评估公司以 2000 年 8 月 31 日为估值参考日期，就有关经营性资产减去有关负债所作出的资产评估值而厘定和(2)按 2000 年 8 月 31 日，由国家核准独立中国估值师北京经纬资产评估公司评估，该采矿权的价值而厘定。根据有关当局之确认和武山铜矿于本协议完成之前一天于其资产负债表所载之经营性资产和有关负债的价值，本收购协议之代价将予以调整(受有关条款限制)。收购事项完成后，本集团与江铜之间进行的新持续关连交易协议和现有持续关连交易协议之修改将会生效，有助本集团包括武山铜矿顺利运作。有关以上之收购协议和关连交易之详情，已载于本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20 日之通告而以上之事项已于 2001 年 1 月 19 日之临时股东大会获得独立股东的批准。该项收购已于 2002 年 1 月 1 日完成。

(ii) 与两间发起人公司的交易：

	<u>2001</u> 人民币千元	<u>2000</u> 人民币千元
销售电铜予江西鑫新(注(a))	142,954	146,896
湖北三鑫提供来料加工服务(注(a))	1,917	8,557
向湖北三鑫购买铜精矿(注(a))	14,502	13,903
	<u> </u>	<u> </u>

此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就向湖北三鑫购买铜精矿预付人民币 30,000,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30,000,000 元)。

31. 与关联公司之重要交易 - 续

(iii) 与中国铜铅锌集团公司的关联公司(不包括江铜)的交易：

从 2000 年 1 月 1 日到 2000 年 6 月 30 日止(中国铜铅锌集团公司于当日已非本公司之最终控股公司)，本集团向中国铜铅锌集团公司的关联公司(不包括江铜)购买辅助工业产品之金额为人民币 4,513,000 元(注(a))。

注：

- (a) 交易定价乃按可比较的市场价格作参考。
- (b) 交易定价乃按实际成本作参考。
- (c) 交易定价乃按相关协议条款作参考。

32. 资产抵押

本集团与本公司

于资产负债表日，约人民币 2,268,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2,708,000 元)之银行存款已作为有关银行发予本集团若干供货商之票据的抵押品。

33. 经营租约承担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公司于以下期间应付而不可取消之有关土地使用权的经营租约(租约之届满期超过一年)之承担如下：

	<u>本集团与本公司</u>	
	<u>2001</u>	<u>2000</u>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一年内	15,000	15,000
第二至第五年内	60,000	60,000
五年以上	300,000	315,000
	<u>375,000</u>	<u>390,000</u>

上述租约的详情载于附注 15。

34. 资本承担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与本公司之资本承担如下：

	本集团与本公司	
	2001 人民币千元	2000 人民币千元
购买固定资产之承担：		
- 已订约但未于财务报表拨备	617,315	71,812
- 已批准但未订约	1,329,349	564,439
	<u>1,946,664</u>	<u>636,251</u>
资本承担分析如下：		
- 收购铜矿，包括武山铜矿(见附注 31(i))	236,843	-
- 扩建工程	1,676,310	600,396
- 勘探工程	25,970	25,970
- 其它一般工程	7,541	9,885
	<u>1,946,664</u>	<u>636,251</u>

35. 退休福利计划

本集团向由地方政府管理就对本集团职工而设立的属界定供款之退休计划缴交供款，按此计划，本集团每年须向省政府管理的退休基金经江铜缴交一笔按全体职工的总薪金及工资之若干百分比计算的金额。

计入收益表之供款费用约为人民币 34,503,000 元(2000 年：人民币 40,649,000 元)。此供款乃本集团按计划条款指定比率支付予计划的金额。

36. 期货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有尚未履行的电铜期货合同，为本集团用作日后生产成品及生产上之进口材料作套头，详细如下：

	本集团与本公司	
	2001	2000
期货销售合同：		
数量(吨)	1,165	2,320
平均每吨价格(人民币)	14,358	18,778
送货期	于 2002 年 4 月	由 2001 年 1 月 至 2001 年 5 月
期货购买合同：		
数量(吨)	700	4,495
平均每吨价格(人民币)	15,639	19,210
送货期	于 2002 年 1 月	由 2001 年 3 月 至 2001 年 8 月

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履行期货合同的未实现亏损为约人民币 1,500,000 元(2000年：人民币 2,000,000 元)。

37. 结算日后重大事项

以下事项均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后发生：

- (a) 本公司之 A 股已于 2002 年 1 月 11 日在上交所上市；
- (b) 本公司已于 2002 年 1 月 1 日正式完成收购武山铜矿的经营性资产、有关负债及其采矿权。该收购事项的详细数据已载于本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20 日致股东有关发行 A 股建议之通函；及
- (c) 于 2002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与江铜就建立一家中外合资企业以生产和加工无氧铜杆线签订了合资协议。根据合资协议，本公司同意投资人民币 90,000,000 元现金作为资本投入合资公司。本公司将拥有该中外合资企业百份之六十之权益，江铜将拥有该中外合资企业百份之四十之权益。

38. 适用于本集团之国际会计准则及中国会计准则之差异

按国际会计准则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综合资产负债表有以下之重大差异：

	<u>2001</u> 人民币千元	<u>2000</u> 人民币千元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之财务报表中的资产净值	4,706,002	3,923,122
建议末期股息	<u>(133,202)</u>	<u>(24,340)</u>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中的资产净值	<u>4,572,800</u>	<u>3,898,782</u>

按国际会计准则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综合收益表有以下之重大差异：

	<u>2001</u> 人民币千元	<u>2000</u> 人民币千元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之财务报表中的本年溢利	312,373	108,661
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之利息收入	<u>(10,938)</u>	<u>-</u>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中的本年溢利	<u>301,435</u>	<u>108,661</u>

因国际会计准则与中国会计准则在帐目分类上有差异，故此根据两种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中有一些项目出现差异。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02)第P0322号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2001年12月31日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该年度公司及合并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贵公司2001年12月31日公司及合并的财务状况及2001年度公司及合并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凡
张颖

中国·上海
2002年4月11日

二、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0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合并年末数	公司年末数	合并年初数	公司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	683,327,945	682,754,028	368,811,075	368,295,229
短期投资	7	1,235,053	1,235,053	-	-
应收票据	8	32,970,563	31,355,943	18,801,578	16,936,578
应收利息	9	10,937,654	10,937,654	-	-
应收帐款	10	177,743,253	178,270,442	190,366,903	191,830,570
其他应收款	11	42,923,116	42,825,368	126,913,966	126,682,857
预付帐款	12	112,812,279	112,812,279	70,279,756	70,279,756
存货	13	1,576,282,316	1,576,227,466	1,418,194,777	1,417,720,599
待摊费用	14	8,000,000	8,000,000	16,010,196	16,010,196
流动资产合计		<u>2,646,232,179</u>	<u>2,644,418,233</u>	<u>2,209,378,251</u>	<u>2,207,755,785</u>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5	<u>5,610,000</u>	<u>6,650,594</u>	-	<u>959,204</u>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6	9,701,846,552	9,701,757,594	9,260,103,317	9,260,014,359
减：累计折旧	16	4,640,957,581	4,640,877,563	4,295,668,054	4,295,615,036
固定资产净值	16	5,060,888,971	5,060,880,031	4,964,435,263	4,964,399,32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	8,359,916	8,359,916	-	-
固定资产净额	16	5,052,529,055	5,052,520,115	4,964,435,263	4,964,399,323
在建工程	17	664,541,070	664,541,070	479,101,620	479,101,620
固定资产合计		<u>5,717,070,125</u>	<u>5,717,061,185</u>	<u>5,443,536,883</u>	<u>5,443,500,943</u>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8	89,864,900	89,864,900	93,454,900	93,454,900
长期待摊费用	19	1,371,495	1,371,495	2,771,495	2,771,49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u>91,236,395</u>	<u>91,236,395</u>	<u>96,226,395</u>	<u>96,226,395</u>
资产总计		<u>8,460,148,699</u>	<u>8,459,366,407</u>	<u>7,749,141,529</u>	<u>7,748,442,327</u>

(待续)

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何昌明

财务负责人：杜新民

编制人：吴金星

资产负债表（续）
200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合并年末数	公司年末数	合并年初数	公司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989,668,243	989,668,243	911,230,000	911,230,000
应付票据	21	118,871,825	118,871,825	92,038,977	92,038,977
应付帐款	22	229,060,232	229,060,232	288,380,794	288,380,794
预收帐款	23	22,367,012	22,367,012	28,881,691	28,881,691
应付福利费		382,088	371,488	134,952	117,198
应付股利	24	133,201,910	133,201,910	24,340,382	24,340,382
应交税金	25	(2,267,842)	(2,336,071)	39,552,067	39,549,630
其他应交款	26	17,750,994	17,743,599	20,195,334	20,187,843
其他应付款	27	235,419,998	235,417,659	228,288,290	228,256,239
预提费用	28	2,500,000	2,500,000	2,100,000	2,1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9	173,870,000	173,870,000	181,876,423	181,876,423
流动负债 合计		1,920,824,460	1,920,735,897	1,817,018,910	1,816,959,177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30	1,836,920,000	1,836,920,000	1,985,920,000	1,985,920,000
长期应付款	31	44,911,000	44,911,000	46,781,000	46,781,000
专项应付款	32	84,000,000	84,000,000	-	-
长期负债合计		1,965,831,000	1,965,831,000	2,032,701,000	2,032,701,000
负债合计		3,886,655,460	3,886,566,897	3,849,719,910	3,849,660,177
少数股东权益		693,729	-	639,469	-
股东权益：					
股本	33	2,664,038,200	2,664,038,200	2,434,038,200	2,434,038,200
资本公积	34	1,292,747,042	1,292,747,042	1,016,962,480	1,016,962,480
盈余公积	35	302,991,520	302,854,799	182,339,988	182,280,915
其中：公益金	35	62,328,331	62,315,695	34,345,417	34,338,992
未分配利润	36	313,022,748	313,159,469	265,441,482	265,500,555
股东权益合计		4,572,799,510	4,572,799,510	3,898,782,150	3,898,782,15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8,460,148,699	8,459,366,407	7,749,141,529	7,748,442,327

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何昌明

财务负责人：杜新民

编制人：吴金星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1 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合并本年数	公司本年数	合并上年数	公司上年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37	2,995,793,128	2,994,516,486	3,524,512,353	3,523,239,289
减：主营业务成本	38	2,308,749,019	2,308,312,289	2,973,790,389	2,973,772,97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9	31,695,301	31,695,301	31,207,408	31,207,408
二、主营业务利润		655,348,808	654,508,896	519,514,556	518,258,911
加：其他业务利润	40	7,556,704	7,556,704	6,828,685	6,828,685
减：营业费用		31,582,808	31,484,993	35,561,778	34,970,537
管理费用		154,616,619	154,177,538	220,672,712	220,296,429
财务费用	41	153,717,014	153,723,007	137,442,302	137,452,238
三、营业利润		322,989,071	322,680,062	132,666,449	132,368,392
加：投资收益	42	1,819,980	2,003,217	-	159,616
补贴收入	43	98,359	-	66,330	-
营业外收入		4,442,645	4,442,645	1,534,108	1,534,108
减：营业外支出	44	27,691,216	27,691,216	25,402,494	25,402,494
四、利润总额		301,658,839	301,434,708	108,864,393	108,659,622
减：所得税	45	101,973	-	98,359	-
少数股东损益		122,158	-	106,412	-
五、净利润		301,434,708	301,434,708	108,659,622	108,659,62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65,441,482	265,500,555	219,210,880	219,212,182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566,876,190	566,935,263	327,870,502	327,871,8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1)	30,155,893	30,143,471	10,877,944	10,865,962
提取法定公益金	36(2)	30,149,682	30,143,471	10,871,953	10,865,962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506,570,615	506,648,321	306,120,605	306,139,880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6(3)	60,345,957	60,286,942	16,338,741	16,298,943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4)	133,201,910	133,201,910	24,340,382	24,340,382
八、未分配利润		313,022,748	313,159,469	265,441,482	265,500,555

补充资料：

项 目	合并及母公司本年数	合并及母公司上年数
1、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利润总额	43,817,000	-
2、补贴收入	98,359	66,330
3、其他	(2,935,840)	-

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何昌明

财务负责人：杜新民

编制人：吴金星

现金流量表
2001 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合并本年数	公司本年数	合并上年数	公司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28,927,838	4,425,139,560	4,171,326,203	4,165,350,8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359	-	66,330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44,851	91,411,490	20,243,625	20,309,413
现金流入小计		4,520,571,048	4,516,551,050	4,191,636,158	4,185,660,2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18,879,210	3,215,875,253	2,904,877,495	2,900,093,7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637,919	221,550,169	202,313,316	202,244,0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8,902,966	268,655,606	213,853,722	213,620,2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170,859,185	170,400,077	199,202,813	198,379,837
现金流出小计		3,880,279,280	3,876,481,105	3,520,247,346	3,514,337,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291,768	640,069,945	671,388,812	671,322,3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0,000,698	30,000,698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999,302	2,101,149	-	291,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675,944	7,675,94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42,592	9,936,599	4,450,086	4,440,149
现金流入小计		49,618,536	49,714,390	4,450,086	4,731,5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31,561,564	631,561,564	669,849,618	669,816,71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7,025,073	37,025,073	-	-
现金流出小计		668,586,637	668,586,637	669,849,618	669,816,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968,101)	(618,872,247)	(665,399,532)	(665,085,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94,846,908	494,846,908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757,478,243	1,757,478,243	1,679,516,953	1,679,516,95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000,000	84,000,000	-	-
现金流入小计		2,336,325,151	2,336,325,151	1,679,516,953	1,679,516,95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836,046,423	1,836,046,423	1,366,771,332	1,366,771,3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04,774,906	204,707,008	179,572,329	179,378,076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		67,898	-	194,253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0,000	1,870,000	1,870,000	1,870,000
现金流出小计		2,042,691,329	2,042,623,431	1,548,213,661	1,548,019,4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633,822	293,701,720	131,303,292	131,497,5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957,489	314,899,418	137,292,572	137,734,698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01 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合并本年数	公司本年数	合并上年数	公司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1,434,708	301,434,708	108,659,622	108,659,622
加： 少数股东损益		122,158	-	106,412	-
计提或转销的资产减值准备		(20,462,629)	(20,462,629)	22,244,130	22,244,130
固定资产折旧		361,496,794	361,469,794	369,017,596	369,011,596
无形资产摊销		3,590,000	3,590,000	3,590,000	3,59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00,000	1,400,000	1,492,344	1,492,344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8,010,196	8,010,196	(16,010,196)	(16,010,196)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400,000	400,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204,931)	(2,204,931)	6,106,538	6,106,538
财务费用		153,124,633	153,130,626	136,522,258	136,532,195
投资损失(减：收益)		(1,819,980)	(2,003,217)	-	(159,616)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60,113,032)	(160,532,360)	(81,169,064)	(81,441,5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1,201,649	71,754,386	22,338,099	20,067,4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5,887,798)	(75,916,628)	98,491,073	101,229,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291,768	640,069,945	671,388,812	671,322,3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7	681,060,165	680,486,248	366,102,676	365,586,830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7	366,102,676	365,586,830	228,810,104	227,852,1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957,489	314,899,418	137,292,572	137,734,698

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何昌明

财务负责人：杜新民

编制人：吴金星

三、会计报表附注

1、概 况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是由江西铜业公司与香港国际铜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宝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上饶市振达铜材工业集团”),及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湖北黄石金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1997年1月24日,于1997年6月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和伦敦股票交易所同时上市交易;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1年12月10日证监发行字[2001]61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01年12月21日发行23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为人民币2.27元。A股发行以后,公司的股本总额增至人民币2,664,038,200元。

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有色金属矿、稀贵金属矿、非金属矿,有色金属及相关副产品的冶炼、压延加工与深加工;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相关的咨询服务和业务。

2、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会计制度

会计报表按《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制度》编制。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记帐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记帐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外币业务核算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业务发生当月初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外币帐户的年末外币金额按年末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外币汇兑损益除与工程建造有关的计入在建工程外,其余均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2、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确定原则

合并会计报表合并了每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及其所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的年度会计报表。子公司是指公司通过直接或间接或直接加间接拥有其 50%以上权益性资本的被投资企业；或是公司通过其它方法对其经营活动能够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企业。

(2) 合并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厘定。

子公司在收购日生效后的经营成果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中。

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帐目及交易已于合并时冲销。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坏帐核算

(1) 坏帐确认的标准

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坏帐核算 - 续

(2) 坏帐损失的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按年末应收款项余额的帐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

坏帐准备计提比例是根据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的情况以及其它相关信息合理地估计。

除一些特殊情况外，应收帐款及其它应收款坏帐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1 年以内	-
1 至 2 年	20%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存货

存货按取得时的历史成本计价。历史成本包括为生产商品和提供劳务所发生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直接费用及将存货送达至其现时工序及状况之间接费用。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等，并在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一旦矿物资源提炼出多于一种产成品(联产品)，联产品之生产成本，于联产品实物分离点，按各种联产品的估计可变现净值进行分摊。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按分离后的加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两者之较低值列示。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应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可变现净值是指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2、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短期投资

是指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的投资。

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是指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而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期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短期投资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于实际收到时，冲减投资的帐面价值，但收到的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除外。

短期投资期末以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采用按投资类别计算并确定计提的跌价损失准备。

处置短期投资时，按帐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长期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收益仅限于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在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投资的帐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

2、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长期投资 - 续

(2)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变化等原因导致该项长期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长期投资帐面价值，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可回收金额是指长期投资的出售净价与预期从该投资的持有和投资到期处置中形成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包括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及其它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的主要设备，但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物品。

公司成立时发起股东投入的已使用过的固定资产按评估后的重置值计列原值，并按其估计的尚可使用剩余年限计提折旧，剩余可使用年限以原来的可使用年限为上限。

公司成立后新购建之固定资产以历史成本计价，并从其投入使用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估计残值为原值的10%。从2001年1月1日起，公司根据部分固定资产实际使用年限大于原估计折旧年限的实际情况，对同类型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延长，变更前后的折旧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

	2001年1月1日前	2001年1月1日后	2001年1月1日前	2001年1月1日后
	<u>折旧年限</u>	<u>折旧年限</u>	<u>年折旧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12-40	12-40	2.25-7.50%	2.25-7.50%
机器设备	10-21	10-25	4.29-9.00%	3.60-9.00%
运输设备	9-11	10-12	8.18-10.00%	7.50-9.00%

按变更后的折旧年限计提的20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的折旧额约减少人民币43,817千元。

2、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按照帐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固定资产的销售净价与预期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年限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中的较高者。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工程支出核算。

实际工程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与工程有关的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其它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应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的在建工程；或其它有证据表明已发生了减值的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价款入帐。

商标使用权按受益期平均摊销。

采矿权按受益期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按照帐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年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的能力，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是指无形资产的销售净价与预期从该无形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年限结束时的处置中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2、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系外购软件按实际支出入账，并按受益期平均摊销。

借款费用

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原则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它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技术改造贴息资金

公司技术改造贷款利息已经计提的，如果技术改造工程已经交付使用，贷款利息计入财务费用，收到的贴息资金冲减财务费用；如果技术改造工程尚未交付使用，贷款利息计入在建工程成本，收到的贴息资金冲减在建工程成本。对尚未计提当年技术改造贷款利息的，收到的贴息资金作为专项应付款单独反映，专门用于调整以后年度计提的技术改造贷款利息。

收入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如提供的劳务合同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未偿还的本金和适用利率，按时间比例予以确认。

2、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期货交易

产品铜的远期销售合同所产生的盈亏均于期货产品发出时确认收入。于到期日前结算的期货销售合同所产生的盈亏已包括在利润表的其它业务利润中。

公司生产用的进口材料的远期采购合同所产生的盈亏均于收到期货产品时确认记入采购成本。于到期日前结算的远期采购合同而产生的盈亏已包括在利润表的其它业务利润中。

补贴收入

补贴收入以实际已收到的金额计入本年度损益。

所得税

所得税按应付税款法核算。

计算所得税支出所依据的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会计所得额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3、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规定，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并按财政部财会(2001)17 号《关于贯彻实施企业会计制度有关政策衔接问题的规定》的要求进行了衔接调整。由此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主要是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由原来的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改为按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经检查，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对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为人民币 8,360 千元。

4、 税项

增值税

除金产品及硫精矿外均按销售收入的17%计算销项税，并按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金产品免征增值税。

硫精矿按销售收入的13%计算销项税。

营业税

营业税按营业收入的5%缴纳。

资源税

资源税按开采的铜矿石吨数缴纳。

所得税

公司所得税税率为33%。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系(1997)596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税收问题的批复》及江西省国家税务局赣国税发(1997)583号《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税收问题的批复》，公司享受从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由于公司本年度处于减半征税期第三年，故适用16.5%的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0]49号)规定，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的40%可以从购置设备当年比前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中抵免。如果当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税额不足抵免时，未予抵免的投资额，可用以后年度比设备购置的前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额延续抵免，但延续抵免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五年。

子公司萧山铜达化工有限公司所得税率为33%。

5、 控股子公司

公司拥有的所有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公司投资额/所占权益比例	经营范围
萧山铜达化工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 元	人民币 600,000 元/60%	销售硫酸

上述子公司萧山铜达化工有限公司(“萧山铜达”)已纳入合并报表合并范围。

6、 货币资金

	合 并 年 末 数			合 并 年 初 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元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元
现金						
人民币	-	-	67,220	-	-	166,43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647,833,731	-	-	324,893,076
美元	2,082,998	8.2766	17,240,141	2,863,644	8.2781	23,705,531
港币	14,993,173	1.0606	15,901,759	16,270,834	1.0606	17,256,847
其它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2,285,094	-	-	2,789,191
			<u>683,327,945</u>			<u>368,811,075</u>

其它货币资金中承兑汇票保证金的金额如下：

	年 末 数 人民币元	年 初 数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u>2,267,780</u>	<u>2,708,399</u>

7、 短期投资

	合 并 年 末 数			合 并 年 初 数		
	投资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帐面价值 人民币元	投资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帐面价值 人民币元
股票投资	<u>1,414,375</u>	<u>179,322</u>	<u>1,235,053</u>	-	-	-

股票投资中有市价的股票总额为人民币1,414,375元，按年末市场价计算其市价总额为人民币1,235,053元。

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所选用的期末市价来源于2001年12月31日证券交易所收盘价。

8、 应收票据

	合 并 年 末 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年 初 数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 未质押	<u>32,970,563</u>	<u>18,801,578</u>

9、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为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申购期间冻结资金的应计利息。

10、 应收帐款

应收帐款帐龄分析如下：

	合 并 年 末 数			
	金 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帐准备 人民币元	帐面价值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131,834,355	53.4	-	131,834,355
1 至 2 年	24,465,967	9.9	9,606,241	14,859,726
2 至 3 年	28,230,964	11.5	14,085,482	14,145,482
3 年以上	<u>62,321,366</u>	<u>25.2</u>	<u>45,417,676</u>	<u>16,903,690</u>
	<u>246,852,652</u>	<u>100.0</u>	<u>69,109,399</u>	<u>177,743,253</u>

	合 并 年 初 数			
	金 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帐准备 人民币元	帐面价值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161,820,791	56.7	-	161,820,791
1 至 2 年	47,098,576	16.5	18,552,464	28,546,112
2 至 3 年	16,050,477	5.6	16,050,477	-
3 年以上	<u>60,387,882</u>	<u>21.2</u>	<u>60,387,882</u>	-
	<u>285,357,726</u>	<u>100.0</u>	<u>94,990,823</u>	<u>190,366,903</u>

本年度，公司对人民币16,903,690元的账龄在三年以上的应收账款的法律诉讼已胜诉并进入执行阶段，法院冻结了欠款单位足够金额的资产，因此转回了相应的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

10、应收帐款(续)

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u>前五名欠款总额</u>	<u>占应收帐款总额比例</u>
人民币元	%
109,957,362	44.5

持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如下：

<u>股东名称</u>	<u>年末数</u>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江西铜业公司	805,647	805,647

11、其它应收款

其它应收款帐龄分析如下：

	<u>合 并</u>			
	<u>年末数</u>			
	<u>金 额</u>	<u>比例 (%)</u>	<u>坏帐准备</u>	<u>帐面价值</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38,802,716	64.3	-	38,802,716
1 至 2 年	5,053,953	8.4	1,010,791	4,043,162
2 至 3 年	104,476	0.2	27,238	77,238
3 年以上	16,376,616	27.1	16,376,616	-
	<u>60,337,761</u>	<u>100.0</u>	<u>17,414,645</u>	<u>42,923,116</u>

	<u>合 并</u>			
	<u>年初数</u>			
	<u>金 额</u>	<u>比例 (%)</u>	<u>坏帐准备</u>	<u>帐面价值</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124,026,650	83.1	-	124,026,650
1 至 2 年	2,066,698	1.3	413,340	1,653,358
2 至 3 年	2,467,916	1.7	1,233,958	1,233,958
3 年以上	20,733,961	13.9	20,733,961	-
	<u>149,295,225</u>	<u>100.0</u>	<u>22,381,259</u>	<u>126,913,966</u>

11、其它应收款(续)

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u>前五名欠款总额</u>	<u>占其它应收款总额比例</u>
人民币元	%
37,752,826	62.6

持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如下：

<u>股东名称</u>	<u>年 末 数</u>	<u>年 初 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江西铜业公司	210,249	293,765

12、预付帐款

预付帐款帐龄分析如下：

	<u>合 并</u>		<u>合 并</u>	
	<u>年 末 数</u>		<u>年 初 数</u>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年以内	104,760,247	92.9	60,003,796	85.4
1至2年	6,141,225	5.4	10,275,960	14.6
2至3年	1,910,807	1.7	-	-
	<u>112,812,279</u>	<u>100.0</u>	<u>70,279,756</u>	<u>100.0</u>

持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如下：

<u>股东名称</u>	<u>年 末 数</u>	<u>年 初 数</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江西铜业公司	10,074,097	216,197

账龄在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系未完成采购合约的预付款。

13、存货

	合 并 年 末 数		
	金 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帐面价值 人民币元
原材料	542,384,784	7,724,011	534,660,773
在产品	954,288,147	-	954,288,147
产成品	90,931,274	3,597,878	87,333,396
	<u>1,587,604,205</u>	<u>11,321,889</u>	<u>1,576,282,316</u>

	合 并 年 初 数		
	金 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帐面价值 人民币元
原材料	519,112,160	1,658,306	517,453,854
在产品	746,873,445	-	746,873,445
产成品	161,505,568	7,638,090	153,867,478
	<u>1,427,491,173</u>	<u>9,296,396</u>	<u>1,418,194,777</u>

14、待摊费用

类别	合 并 年 末 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年 初 数 人民币元
大修理费	<u>8,000,000</u>	<u>16,010,196</u>

15、长期股权投资

合并数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投资金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帐面价值 人民币元	投资金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帐面价值 人民币元
股票投资	<u>5,610,000</u>	<u>-</u>	<u>5,610,000</u>	<u>-</u>	<u>-</u>	<u>-</u>

15、长期股权投资 - 续

公司数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投资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帐面价值 人民币元	投资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帐面价值 人民币元
长期股权投资	1,040,594	-	1,040,594	959,204	-	959,204
股票投资	5,610,000	-	5,610,000	-	-	-
合计	<u>6,650,594</u>	<u>-</u>	<u>6,650,594</u>	<u>959,204</u>	<u>-</u>	<u>959,204</u>

长期股权投资和股票投资详细情况如下：

长期股权投资 - 公司数

<u>被投资公司名称</u>	<u>投资金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权益增减额</u> 人民币元	<u>累计增减数</u> 人民币元	<u>年末帐面价值</u> 人民币元
萧山铜达	<u>1,082,289</u>	<u>81,390</u>	<u>(41,695)</u>	<u>1,040,594</u>

股票投资 - 公司数及合并数

<u>被投资公司名称</u>	<u>股票数量</u>	<u>占被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的比例</u>	<u>本年 投资金额</u> 人民币元	<u>减值准备</u> 人民币元	<u>本年 帐面价值</u> 人民币元
科邦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0.4%	<u>5,610,000</u>	<u>-</u>	<u>5,610,000</u>

上述股票为公司持有的尚未上市流通的股票。

1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合并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元	合并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合并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合 计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余额	2,800,814,008	5,466,734,130	992,555,179	9,260,103,317
本年购置	-	47,470	-	47,470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214,569,709	162,597,912	86,206,424	463,374,045
重分类	(22,387,822)	20,624,399	1,763,423	-
本年减少	-	(21,657,280)	(21,000)	(21,678,280)
年末余额	<u>2,992,995,895</u>	<u>5,628,346,631</u>	<u>1,080,504,026</u>	<u>9,701,846,552</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695,205,266	3,001,316,759	599,146,029	4,295,668,054
本年计提	111,640,879	202,840,551	47,015,364	361,496,794
重分类	(5,152,213)	5,196,415	(44,202)	-
本年减少	-	(16,207,267)	-	(16,207,267)
年末余额	<u>801,693,932</u>	<u>3,193,146,458</u>	<u>646,117,191</u>	<u>4,640,957,581</u>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及年末余额	-	6,613,252	1,746,664	8,359,916
净额				
年初余额	<u>2,105,608,742</u>	<u>2,465,417,371</u>	<u>393,409,150</u>	<u>4,964,435,263</u>
年末余额	<u>2,191,301,963</u>	<u>2,428,586,921</u>	<u>432,640,171</u>	<u>5,052,529,055</u>

17、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合并					工程投入	
	预算数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元	完工转出数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占预算比例 %	资金来源
贵溪冶炼厂三期工程	1,500,000,000	-	157,482,716	-	157,482,716	10%	借款及自有资金
9万吨/日采选达产工程	1,200,000,000	212,635,325	225,704,403	152,830,000	285,509,728	79%	借款及自有资金
其它	700,000,000	266,466,295	265,626,376	310,544,045	221,548,626	81%	自有资金
合计	<u>3,400,000,000</u>	<u>479,101,620</u>	<u>648,813,495</u>	<u>463,374,045</u>	<u>664,541,070</u>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u>9,256,223</u>	<u>17,299,401</u>	<u>8,804,918</u>	<u>17,750,706</u>		

18、无形资产

项目名称	取得方式	合并				剩余摊销期限
		原 值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摊销数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商标使用权	受让	51,683,900	44,803,900	(1,720,000)	43,083,900	25年
采矿权	受让	<u>56,191,000</u>	<u>48,651,000</u>	<u>(1,870,000)</u>	<u>46,781,000</u>	25年
		<u>107,874,900</u>	<u>93,454,900</u>	<u>(3,590,000)</u>	<u>89,864,900</u>	

19、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合并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摊销数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剩余摊销期限
外购软件	<u>2,771,495</u>	<u>(1,400,000)</u>	<u>1,371,495</u>	1年

20、短期借款

<u>借款类别</u>	<u>合 并</u> <u>年 末 数</u> 人民币元	<u>合 并</u> <u>年 初 数</u>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 人民币	950,230,000	911,230,000
- 美元	<u>39,438,243</u>	<u>-</u>
	<u>989,668,243</u>	<u>911,230,000</u>

上述借款年利率为4.50%至5.85%。

21、应付票据

	<u>合 并</u> <u>年 末 数</u> 人民币元	<u>合 并</u> <u>年 初 数</u> 人民币元
1年内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u>118,871,825</u>	<u>92,038,977</u>

22、应付帐款

合并年末数中，持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如下：

<u>股东名称</u>	<u>年 末 数</u> 人民币元	<u>年 初 数</u> 人民币元
江西铜业公司	1,186,949	566,941

23、预收帐款

合并年末数中，无预收持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24、应付股利

	合 并 年 末 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年 初 数 人民币元
江西铜业公司	63,777,810	12,755,562
香港国际铜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	5,000,000
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5,000
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5,000
深圳宝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	32,824,100	6,564,820
境内上市内资股股东	11,500,000	-
	<u>133,201,910</u>	<u>24,340,382</u>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议，本年度公司拟以每股人民币 0.05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上述股利分配方案有待股东大会批准。

25、应交税金

	合 并 年 末 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年 初 数 人民币元
所得税	(4,658,775)	(4,672,345)
增值税	(1,952,056)	41,659,881
营业税	34,725	65,305
资源税	2,341,723	614,292
其它	1,966,541	1,884,934
	<u>(2,267,842)</u>	<u>39,552,067</u>

由于附注45所列原因，公司2001年度及2000年度无应计所得税。2001年12月31日及2000年12月31日余额为公司的预缴所得税。

26、其它应交款

	合 并 年 末 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年 初 数 人民币元
矿产资源补偿费	17,743,599	20,187,843
其它	7,395	7,491
	<u>17,750,994</u>	<u>20,195,334</u>

矿产资源补偿费的收取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150号文《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管理规定》及《江西省人民政府令》第35号文《江西省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管理实施办法》。收取标准为：矿产品销售收入×补偿费率×开采回采系数，其中开采回采系数=核定开采回采率/实际开采回采率。

27、其它应付款

合并年末数中，欠持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欠款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年 末 数 人民币元	年 初 数 人民币元
江西铜业公司	89,397,131	23,481,064

28、预提费用

	合 并 年 末 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年 初 数 人民币元	结存原因
专业服务费	<u>2,500,000</u>	<u>2,100,000</u>	发票未到尚未支付

29、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合 并 年 末 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年 初 数 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30)	172,000,000	180,006,42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31)	<u>1,870,000</u>	<u>1,870,000</u>
	<u>173,870,000</u>	<u>181,876,423</u>

30、长期借款

	合 并 年 末 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年 初 数 人民币元
长期借款	2,008,920,000	2,165,926,423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负债	<u>172,000,000</u>	<u>180,006,423</u>
一年后偿还的款项	<u>1,836,920,000</u>	<u>1,985,920,000</u>

借款单位	2001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工商银行鹰潭市分行江铜办	35,000,000	1999.4.27-2003.4.26	6.03%	信用借款
	20,000,000	1999.5.26-2004.2.25	6.03%	信用借款
	21,000,000	1999.6.23-2003.6.22	6.03%	信用借款
	78,400,000	2000.7.28-2005.7.27	6.03%	信用借款
	40,000,000	2001.1.3-2003.1.3	5.94%	信用借款
	40,000,000	2001.1.8-2003.1.8	5.94%	信用借款
	44,810,000	2001.1.10-2003.7.10	5.94%	信用借款
	60,000,000	2001.1.16-2003.1.16	5.94%	信用借款
	30,000,000	2001.1.4-2002.1.4	5.94%	信用借款
	90,000,000	2000.8.30-2003.8.29	5.94%	信用借款
	20,000,000	2001.11.7-2003.11.6	5.94%	信用借款
	25,000,000	2001.12.5-2004.12.4	5.94%	信用借款
	50,000,000	2001.12.7-2003.12.6	5.94%	信用借款
	10,000,000	2001.12.24-2003.12.23	5.94%	信用借款
	30,000,000	2001.12.25-2004.12.24	5.94%	信用借款
15,000,000	2001.11.19-2007.11.18	6.21%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沿江支行	50,000,000	2000.6.28-2003.6.27	5.94%	担保借款
中国银行鹰潭市分行	28,000,000	1999.11.30-2004.11.30	6.03%	担保借款
	17,000,000	2000.2.13-2005.2.13	6.03%	担保借款
	30,000,000	2001.12.27-2003.12.27	5.94%	信用借款
	18,000,000	2001.12.27-2004.12.27	5.94%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江西铜基地专业支行	109,710,000	1997.2.18-2008.12.30	6.21%	担保借款
	60,000,000	1997.2.18-2002.12.31	6.21%	担保借款
	220,000,000	1997.3.31-2003.12.31	5.94%	担保借款
	82,000,000	1998.3.24-2004.12.31	6.21%	信用借款
	210,000,000	1999.2.25-2008.11.30	6.21%	信用借款
	217,000,000	1999.9.15-2009.9.14	6.21%	信用借款
	50,000,000	2000.6.22-2006.6.21	6.21%	信用借款
	73,000,000	2000.3.31-2003.3.31	5.94%	信用借款
	85,000,000	2000.9.25-2003.9.24	5.94%	信用借款
	50,000,000	2001.8.28-2004.8.27	5.94%	信用借款
	50,000,000	2001.10.29-2007.4.28	6.21%	信用借款
招商银行南昌支行	<u>50,000,000</u>	2001.12.14-2004.6.13	5.94%	信用借款
合计	<u>2,008,920,000</u>			

长期借款中担保借款均由江西铜业公司提供担保，见附注48“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31、长期应付款

<u>欠款项目</u>	<u>合 并</u> <u>年 末 数</u> 人民币元	<u>合 并</u> <u>年 初 数</u> 人民币元
长期应付款	46,781,000	48,651,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u>1,870,000</u>	<u>1,870,000</u>
一年后偿还的款项	<u>44,911,000</u>	<u>46,781,000</u>

长期应付款系公司应付购买江西铜业公司采矿权款。此款自1998年1月1日起分30年偿还，每年偿还本金人民币1,870,000元，利息按每年偿还的本金及国家公布的同期一年贷款利率但不超过15%的利率计算。

32、专项应付款

由于本年度技术改造贷款利息尚未计提，公司收到的财政部拨予的技术改造贴息资金人民币84,000,000元计入专项应付款。

33、股本

2001年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u>合 并</u>		
	<u>年初数(股)</u>	<u>本次变动增减(股)</u> <u>增 发</u>	<u>年末数(股)</u>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 境内国有法人股	1,275,556,200	-	1,275,556,200
- 境内其它法人股	2,000,000	-	2,000,000
2. 已发行未上市			
- A股	<u>-</u>	<u>230,000,000</u>	<u>230,000,000</u>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u>1,277,556,200</u>	<u>230,000,000</u>	<u>1,507,556,200</u>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 H股	<u>1,156,482,000</u>	<u>-</u>	<u>1,156,482,000</u>
三、股份总数	<u>2,434,038,200</u>	<u>230,000,000</u>	<u>2,664,038,200</u>

上述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2000年度公司股份无变动。

34、资本公积

2001年度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合 并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1,016,849,417	275,784,562	1,292,633,979
资产评估增值	113,063	-	113,063
	<u>1,016,962,480</u>	<u>275,784,562</u>	<u>1,292,747,042</u>

本年增加数为公司于2001年12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所产生的股本溢价。

2000年度公司资本公积无变动。

35、盈余公积

2001年度公司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合 并			
	法定盈余公积金 人民币元	任意盈余公积金 人民币元	法定公益金 人民币元	合 计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52,093,111	95,901,460	34,345,417	182,339,988
本年计提数	30,155,893	60,286,942	30,149,682	120,592,517
本年增加数(注1)	-	59,015	-	59,015
本年法定公益金使用额(注2)	-	2,166,768	(2,166,768)	-
年末余额	<u>82,249,004</u>	<u>158,414,185</u>	<u>62,328,331</u>	<u>302,991,520</u>

2000年度公司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合 并			
	法定盈余公积金 人民币元	任意盈余公积金 人民币元	法定公益金 人民币元	合 计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41,215,167	61,821,450	41,214,733	144,251,350
本年计提数	10,877,944	16,298,973	10,871,953	38,048,870
本年增加数(注1)	-	39,768	-	39,768
本年法定公益金使用额(注2)	-	17,741,269	(17,741,269)	-
年末余额	<u>52,093,111</u>	<u>95,901,460</u>	<u>34,345,417</u>	<u>182,339,988</u>

35、盈余公积 - 续

法定公积金可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转为增加公司资本。法定公益金可用于公司职工的集体福利。

注1：任意盈余公积金2001年度及2000年度增加数系根据萧山市地区税务局域厢地税分局减免、退还税款通知书，公司应按比例享有的子公司萧山铜达收到的2000年度所得税退税人民币59,015元及1999年度所得税退税人民币39,768元。

注2：法定公益金使用额系公司2001年度及2000年度使用法定公益金为职工福利购建的固定资产。

36、未分配利润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法第177条及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之10%提取。

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 提取法定公益金

根据公司法第177条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议，本年度法定公益金拟按净利润之10%提取(2000年度：10%)。上述提议有待股东大会批准。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根据董事会的提议，本年度任意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之20%提取(2000年度：15%)。上述提议有待股东大会批准。

(4) 应付普通股股利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议，本年度公司拟以每股人民币0.05元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上述股利分配方案有待股东大会批准。

37、主营业务收入及分部资料

产品类别	合 并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阴极铜	1,855,764,937	2,555,327,992
金	492,241,075	409,442,274
其它(白银、硫酸等)	357,097,065	474,578,116
代加工	290,690,051	85,163,971
	<u>2,995,793,128</u>	<u>3,524,512,353</u>
销售地域	合 并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中国大陆	2,925,823,945	3,010,191,572
韩国	-	341,289,126
其它地区	69,969,183	173,031,655
	<u>2,995,793,128</u>	<u>3,524,512,353</u>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 人民币元	占全部销售收入比例 %	
1,123,592,815	37.5	

38、主营业务成本

	合 并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国内销售成本	2,265,354,101	2,483,629,830
出口销售成本	43,394,918	490,160,559
	<u>2,308,749,019</u>	<u>2,973,790,389</u>

39、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合 并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资源税	<u>31,695,301</u>	<u>31,207,408</u>

40、其它业务利润

	合 并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销售材料备件		
-收入	81,469,178	94,109,611
-成本	<u>(78,643,768)</u>	<u>(90,219,759)</u>
	<u>2,825,410</u>	<u>3,889,852</u>
水电销售		
-收入	35,230,135	33,519,884
-成本	<u>(32,271,619)</u>	<u>(33,168,601)</u>
	<u>2,958,516</u>	<u>351,283</u>
期货交易平仓(亏损)盈利	(4,364,750)	2,935,734
其它	<u>6,137,528</u>	<u>(348,184)</u>
	<u>7,556,704</u>	<u>6,828,685</u>

41、财务费用

	合 并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163,067,225	140,972,344
减：利息收入	(9,942,592)	(4,450,086)
汇兑(收益)损失	106,269	108,803
其它	<u>486,112</u>	<u>811,241</u>
	<u>153,717,014</u>	<u>137,442,302</u>
未包括：		
已资本化利息支出	<u>17,299,401</u>	<u>49,046,995</u>

42、投资收益

合并数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短期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收益	1,999,302	-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股票投资	<u>(179,322)</u>	-
	<u>1,819,980</u>	-

42、投资收益 - 续

<u>公司数</u>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短期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收益	1,999,302	-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股票投资	(179,322)	-
长期投资收益		
按权益法确认收益	183,237	159,616
	<u>2,003,217</u>	<u>159,616</u>

43、补贴收入

<u>内 容</u>	<u>合 并</u>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合 并</u>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所得税退税	<u>98,359</u>	<u>66,330</u>

详情请参见附注35注1。

44、营业外支出

	<u>合 并</u>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合 并</u>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学校经费	15,169,103	13,132,000
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	6,127,43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359,916	-
其它	4,162,197	6,143,056
	<u>27,691,216</u>	<u>25,402,494</u>

45、所得税

	合 并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公司应计所得税（注1）	57,023,162	17,858,481
公司所得税抵免额（注2）	(57,023,162)	(17,858,481)
子公司应计所得税	<u>101,973</u>	<u>98,359</u>
	<u>101,973</u>	<u>98,359</u>

注1： 根据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应计所得税为人民币57,023,162元。

注2： 根据财税字[2000]49号文规定，公司已获得江西省国税局的批准同意，公司于2000年度购置国产设备投资经审批允许可在以后年度抵免所得税的余额为人民币55,627,972元，2001年度购置国产设备投资可抵免的所得税金额为人民币13,037,712元。2001年度应计所得税为人民币57,023,162元，故2000年度可抵免所得税余额已全部用完，2001年度结存未抵免余额为人民币11,642,522元。由于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尚未完成，该结存金额将会根据实际所得税汇算清缴的结果进行调整。

46、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合 并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中的支付额	111,589,279	154,818,154
营业外支出	19,331,300	19,275,056
其它	<u>39,938,606</u>	<u>25,109,603</u>
	<u>170,859,185</u>	<u>199,202,813</u>

4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合 并 年 末 数 人民币元	合 并 年 初 数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附注6）	683,327,945	368,811,075
减：货币资金中的 承兑汇票保证金（附注6）	<u>2,267,780</u>	<u>2,708,399</u>
	<u>681,060,165</u>	<u>366,102,676</u>
	公 司 年 末 数 人民币元	公 司 年 初 数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682,754,028	368,295,229
减：货币资金中的 承兑汇票保证金	<u>2,267,780</u>	<u>2,708,399</u>
	<u>680,486,248</u>	<u>365,586,830</u>

48、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点	主营业务	与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江西铜业公司 （“江铜”）	江西贵溪	有色金属矿、非金属矿、有色金属冶炼、压延加工产品	控股股东	国有	何昌明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末及年初数 人民币元
江铜	<u>3,896,060,000</u>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江铜	1,275,556,200	52.40	-	-	-	-	4.5	1,275,556,200	47.9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鑫新”）	发起人股东
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湖北三鑫”）	发起人股东

48、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5)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A) 在本年度内，公司与江铜或其控制的公司、江西鑫新及湖北三鑫有以下交易：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与江铜或其控制的公司交易：		
提供来料加工服务(注(a))	215,794,000	-
销售电铜、硫酸(注(a))	181,063,000	199,203,000
销售辅助工业产品(注(a))	73,252,000	104,262,000
销售副产品(注(a))	13,629,000	7,446,000
购入铜精矿(注(a))	142,939,000	135,782,000
购入紫杂铜(注(b))	138,521,000	212,754,000
购入辅助工业产品(注(a))	159,590,000	186,240,000
铁路运输租赁费用(注(b))	7,174,000	7,174,000
提供运输及装卸服务(注(a))	11,757,000	11,613,000
土地使用权租金费用(注(c))	15,000,000	15,000,000
办公室租金费用(注(c))	4,007,000	3,147,000
员工宿舍及使用公共设施租金费用(注(b))	13,893,000	11,589,000
修理及维护服务予公司(注(a))	81,625,000	108,804,000
建设服务予公司(注(a))	27,416,000	40,718,000
运输服务予公司(注(a))	42,271,000	45,447,000
提供水及输电(注(b))	29,258,000	32,915,000
工业用供水给予公司(注(b))	18,425,000	18,152,000
期货经纪代理服务予公司(注(a))	989,000	1,667,000
环境绿化服务予公司(注(b))	2,947,000	3,183,000
社会福利及支持服务予本集团 (注(b))，		
其中包括：		
-福利及医疗服务	26,738,000	35,318,000
-中小学教育服务	10,793,000	9,060,000
-技术教育服务	4,376,000	4,072,000
-内部通讯服务	5,051,000	5,363,000
-驻外办事处	2,063,000	1,727,000
与另两间发起人公司的交易：		
销售电铜予江西鑫新(注(a))	142,954,000	146,896,000
向湖北三鑫提供来料加工服务 (注(a))	1,917,000	8,557,000
从湖北三鑫购买铜精矿(注(a))	14,502,000	13,903,000

48、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5)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续

(A) 在本年度内，公司与江铜或其控制的公司、江西鑫新及湖北三鑫有以下交易：- 续

于2001年9月3日，公司与江铜签订了一份加工协议，在该协议下，公司将被委任独家对由江铜进口的铜精矿、粗铜和废杂铜进行加工成为阴极铜，并负责该等阴极铜在中国销售及分销。董事认为，签订加工协议可间接地导致江铜与公司之间的业务竞争，从而使江铜违反江铜于1997年5月22日签订的承诺函(“承诺函”)及1997年5月16日签订的资产注入协议(“注入协议”)的承诺。然而，董事认为加工协议已经包含了减少竞争影响的机制及加工安排符合公司及其独立股东的最大利益。故此，公司不愿强制执行由于加工安排而导致江铜违反之承诺，及不对其采取任何行动。上述授权的普通决议案已于2001年10月23日举行之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得通过。

注：(a) 交易定价按可比较的市场价格制定。

(b) 交易定价按实际成本制定。

(c) 交易定价按租约条款制定。

(B)债权债务往来情形

科目	关联公司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应收票据	江铜及其控制的公司	5,767,604	2,068,211
应收帐款	江铜及其控制的公司	7,219,397	46,006,488
	江西鑫新	551,690	-
其它应收款	江铜及其控制的公司	15,857,226	41,563,507
预付帐款	湖北三鑫	30,000,000	30,000,000
	江铜及其控制的公司	11,011,555	216,197
		<u>70,407,472</u>	<u>119,854,403</u>
应付票据	江铜及其控制的公司	23,001,128	14,560,000
应付帐款	江铜及其控制的公司	38,210,736	112,733,326
预收帐款	江铜及其控制的公司	1,119,824	477,573
其它应付款	江铜及其控制的公司	131,171,246	40,037,705
一年内到期长期负债	江铜及其控制的公司	1,870,000	1,870,000
长期应付款	江铜及其控制的公司	44,911,000	46,781,000
		<u>240,283,934</u>	<u>216,459,604</u>

(C)担保

截至2001年12月31日止，公司有人民币484,710,000元的银行借款由江铜向银行提供担保(2000年：人民币624,972,201元)。

48、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5)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续

(D)其它

根据公司与江铜签订的协议，由江铜统一管理公司的养老金，养老金汇总后统一交给退休统筹基金单位。公司在2001年度已列支上述款项约为人民币33,551,000元(2000年度：人民币39,242,000元)。

49、期货合同

截至200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存在尚未履行的阴极铜远期合同如下：

	<u>年末数</u>	<u>年初数</u>
期货销售合同：		
数量（吨）	1,165	2,320
平均每吨价格（人民币）	14,358	18,778
送货期	于2002年4月	从2001年1月 至2001年5月
期货采购合同：		
数量（吨）	700	4,495
平均每吨价格（人民币）	15,639	19,210
送货期	于2002年1月	从2001年3月 至2001年8月

截至2001年12月31日止，公司存在尚未履行的阴极铜远期合同未实现亏损约为人民币150万元(2000年：人民币200万元)。

50、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会计报表中 拨备的资本支出	<u>617,315,000</u>	<u>71,812,000</u>

50、承诺事项 – 续

(2) 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消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不可撤消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15,000,000	15,0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5,000,000	15,0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15,000,000	15,000,000
以后年度	330,000,000	345,000,000
合计	<u>375,000,000</u>	<u>390,000,000</u>

应付租金系公司支付江铜之土地租金，租赁期为1997年至2027年共30年，年租金为人民币15,000,000元。

51、期后事项

- (1) 公司于2001年12月21日发行的23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于2002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2) 公司已于2002年1月1日正式完成收购武山铜矿的经营性资产、有关负债及其采矿权。该收购事项的详细资料已载于本公司于2000年12月20日致股东有关发行A股建议之通函。
- (3) 公司于2002年3月通过一项董事会决议，批准公司与江铜共同出资设立江西铜业铜材有限公司(“铜材公司”)。铜材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150,000,000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90,000,000元。

四、补充资料

1、 国际会计准则与中国会计准则的差异

本财务报表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不同于国际会计准则而编制的财务报告。

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法定财务报告本年净利润为人民币 301,435 千元及净资产为人民币 4,572,800 千元，按国际会计准则对本年净利润和净资产的主要调整如下：

	2001 年度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2001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 人民币千元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金额	301,435	4,572,800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		
-按国际会计准则记入损益的发行 A 股 申购冻结资金应计利息	10,938	-
-按国际会计准则不能计列的 经董事会批准的应付普通股股利	-	133,202
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金额	312,373	4,706,002

2.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计算后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4.33	16.18	0.25	0.27
营业利润	7.06	7.98	0.12	0.13
净利润	6.59	7.44	0.11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5	7.51	0.11	0.13

3、200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1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回数	2001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及公司数	合并及公司数	合并及公司数	合并及公司数
一、坏账准备合计	117,372,082	-	(30,848,038)	86,524,044
其中：应收账款	94,990,823	-	(25,881,424)	69,109,399
其它应收款	22,381,259	-	(4,966,614)	17,414,645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	179,322	-	179,322
其中：股票投资	-	179,322	-	179,322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9,296,396	6,105,344	(4,079,851)	11,321,889
其中：产成品	7,638,090	-	(4,040,212)	3,597,878
原材料	1,658,306	6,105,344	(39,639)	7,724,011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8,359,916	-	8,359,916
其中：机器设备	-	6,613,252	-	6,613,252
运输设备	-	1,746,664	-	1,746,664

4、对会计报表中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以上，且占资产负债表日资产总额 5%(含 5%)或报告期间利润总额的 10%(含 10%)以上的项目分析：

资产负债表项目：

- (1) 货币资金：今年比去年年末增加 85.3%，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所募集到的资金所引起。
- (2) 在建工程：今年比去年年末增加 38.7%，主要系本年度新增的贵溪冶炼厂三期工程所引起。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项目：

- (1) 主营业务收入：今年较上年有较大减少，主要系公司本年度代加工铜业务比重大幅上升，而代加工业务单价相对较低所引起。
- (2) 主营业务成本：今年较上年有较大减少，主要系公司本年度代加工铜业务比重大幅上升，而代加工业务成本相对较低所引起。
- (3) 管理费用：今年较上年有较大减少，主要系公司本年度清收应收帐款工作取得成效，坏帐准备费用大幅减少所引起。

2000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周年股东大会

2001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在江西省贵溪市冶金大道 15 号本公司大楼会议室召开 2000 年股东周年大会。会议由董事长何昌明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及批准了《二〇〇〇年度董事会报告》、《二〇〇〇年度监事会报告》、《二〇〇〇年度监事报酬》、《二〇〇〇年度经审核的财务报表及核数师报告》、《二〇〇〇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接受王云杰先生辞退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委任刘新熙先生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等事项。

200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及会议决议公告分别刊登于 2001 年 3 月 17 日和 2001 年 5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香港经济日报》、《Hong Kong iMail》或《南华早报》。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1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在江西省贵溪市冶金大道 15 号本公司大楼会议室召开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长何昌明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普通决议案：《接纳张水鉴先生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职务》、选举袁则平先生为本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与江西铜业公司订立的《武山铜矿收购协议》，以及持续性关联交易协议，包括《综合供应协议》、《综合工业服务协议》、《综合其它服务协议》。

会议审议通过特别决议案：《公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方案》、《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A 股发行募集资金的投资或收购项目》。

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及会议决议公告分别刊登于 2000 年 12 月 5 日和 2001 年 1 月 19 日的《南华早报》、《香港经济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200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1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在江西省贵溪市冶金大道 15 号本公司大楼会议室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执行董事戚怀英女士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与江西铜业公司签订的《加工协议》

股大 通知及 公告分 刊登于 2001 年 9 月 7 日和 2001 年 10 月 24 日的《香港 日 》和《Hong Kong iMail》。

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执行董事：

何昌明先生，60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董事长，首届中国铜发展中心理事长、期货业协会常务理事、上海期货交易所常务理事、中国矿业协会副会长。何先生初入冶金行业时担任初级工程师，过去三十多年中在采矿和冶金工业担任多项技术和管理职务。从1990年1月至1993年5月，何先生担任贵溪冶炼厂厂长；1993年5月起，何先生担任江西铜业公司经理。1997年本公司成立后，何先生除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外，还兼任公司总经理至2001年5月15日。2001年5月16日公司董事会同意何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何先生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同时又是冶炼的技术专家。何先生毕业于贵州工学院冶炼专业。

戚怀英女士，60岁，高级经济师，本公司执行董事。江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常务理事、新华社《江西内参》参事会副秘书长、江西财经大学MBA教育指导委员会顾问。戚女士从事有色企业生产经营管理30多年，经验丰富。她毕业于北京矿业学院经济系，于1984年至1997年间担任江西铜业公司副经理，1997年至2000年还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戚女士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现还兼任江西铜业公司党委书记。

杜新民先生，59岁，高级会计师，本公司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杜先生在2001年5月24日前曾任江西铜业公司总会计师。杜先生在有色冶金行业从事财务管理工作30多年，具有丰富的财务管理经验。杜先生毕业于北京商学院商业经济专业。

王赤卫先生，49岁，高级经济师，本公司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化学矿山协会副理事长。王先生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管理工程系，2001年5月24日前曾任江西铜业公司副经理。王先生于1995年12月至1998年7月担任上海冶炼厂副厂长，1998年7月至今一直在本公司任职。王先生在经营、销售等方面颇具经验。

袁则平先生，57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执行董事。袁先生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化工系稀有专业，1993年至1998年期间担任贵溪冶炼厂厂长，从事冶炼专业30余年，在冶炼规划方面具有丰富经验。袁先生现还兼任江西铜业公司副经理。

高建民先生，43岁，本公司执行董事。高先生在财务、工业投资和开发方面有10多年经验。高先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拥有工程学士学位。高先生亦是国际铜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庆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先生自本公司成立以来已成为本公司董事。

崔贵生先生，55岁，本公司执行董事。中国高级经济师，并兼任中南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

独立非执行董事：

孙传尧先生，58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兼北京矿冶研究总院院长。他也是俄罗斯圣彼得堡工程科学院院士、东北大学、中南大学、昆明理工大学、中国矿业大学及北京科技大学兼职教授及博士生导师。孙先生在矿物加工方面积累过30多年经验。孙先生毕业于东北大学矿物加工专业，主修选矿。

史忠良先生，57岁，江西财经大学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史先生也是中国工业经济研究与开发促进会副会长、江西省社联副主席、教育部经济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史先生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主修经济学，在产业经济、资源经济及区域经济方面有较深的研究并有丰富经验。

刘新熙先生，47岁，现任南昌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南昌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江西添翼律师事务所律师。刘先生还是中国法学会理事、中国民法经济法研究会理事、中国律师协会知识产权专业委员会委员、南昌仲裁委员会副主任及仲裁员、江西省法学会常务理事。刘先生1982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

龙涛先生，50岁，北京海问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及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教授。龙先生为庆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北辰股份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龙先生有经济学士和硕士学位，拥有近14年会计、财务、证券及投资经验，龙先生亦曾在毕马威会计事务所的纽约分所工作。

监事：

王振坤先生，57岁，高级经济师，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先生担任过多项高级行政和管理职务。王先生曾任职江西铜业公司30年，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从1987年至现在，王先生曾担任德兴铜矿矿长、江西铜业公司党委副书记。王先生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技术物理专业。

朱锦彦先生，59岁，高级工程师，本公司监事，曾任江西铜业公司副经理，任职江西铜业公司30多年，积累了丰富的采矿经验。朱先生1967年毕业于江西冶金学院采矿专业。

杨其敏先生，59岁，高级政工师，本公司监事。杨先生担任过多项高级行政和管理职务，任职江西铜业公司近30年，管理经验丰富。从1996年至1998年，杨先生担任德兴铜矿矿长。杨先生于1969年毕业于江西冶金学院采矿专业。

刘思根先生，61岁，高级工程师，本公司监事。刘先生还担任江西铜业公司副总工程师职务。刘先生毕业于中南矿冶学院有色金属专业，从1979年7月至今一直在江西铜业公司和本公司任职，积累了丰富的冶炼经验。

杨明洁女士，45岁，会计师，毕业于江西广播电视大学工业会计专业，从1981年起一直在江西铜业公司和本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审计部副主任。

高级管理人员：

李贻煌先生，40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总经理。李先生毕业于东北工学院重冶专业，1982年8月至2001年1月在本公司贵溪冶炼厂任职，曾担任副厂长、厂长等职务。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前，李先生还担任过江西铜业公司副经理。李先生在冶炼及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刘跃伟先生，42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副总经理。刘先生毕业于鞍山钢铁学院采矿专业。刘先生从1982年7月起在本公司德兴铜矿任职，担任过副厂长、矿长等职务。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前，刘先生还担任过江西铜业公司经理助理职务。刘先生在采矿和管理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

刘江浩先生，41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总工程师。刘先生毕业于江西冶金学院选矿专业。1982年起在本公司德兴铜矿任职，曾担任德兴铜矿泗州选矿厂厂长。刘先生在选矿及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刘先生曾获原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科技进步一等奖、二等奖多次，现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黄东风先生，43岁，高级经济师，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曾在江西铜业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政策研究室、经济开发处等部门任过职，从事企业管理工作18年，在企业管理、资本运作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黄先生还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主任职务。黄先生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

佟先生，39岁，本公司在香港的公司秘书，佟先生是本公司香港法律胡李律行的合伙人，有逾10余年香港法律经验。佟先生亦多家香港上市公司的秘书及一家香港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佟先生持有英曼斯特大法律及士位。

备查文件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的本年度业绩报告正本。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财务主管人员亲笔签名的财务报表。

3、载有上海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盖章及中国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名的审计报告正本和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4、由香港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签署的审计报告正本和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5、本公司 2001 年中期业绩报告正本。

以上备查文件在披露年度报告后，在联交所或上交所要求提供时，和股东依据有关法规或本公司章程要求查阅时，可于正常工作时间内在本公司法定地址查阅。